

## 基督徒文摘第十二期

### 福音小品

**【每個人都須面對死亡】**有句諺語說：「人生只有兩件事是肯定的，就是死亡與納稅。」但這句話並非完全對。藉增加免稅額和聰明會計師的精密盤算，百萬富翁也可以避免付出任何稅款。但任何人，包括富人與窮人，都必須面對這最後和必然的事實：死亡。——葛培理《如何面對死亡》

**【罪帶來四方面的分隔】**(一)人神之間的分隔：原來神起初造人，為要叫人永遠與祂同在，有交通，有團契，以祂為生活的中心。但罪卻叫人遠離神，過一個以自我為中心的生活。(二)人與自己的分離：以致罪的律在人裏面與他不斷的相爭，產生了不和諧和不調協(羅七18~24)。(三)人與人之間的分離：這種人際間的問題，在國際上產生了國攻打國、民攻打民的戰亂，社會裏的種族歧視和各種的罪案，家庭裏夫婦的離異和父母子女間的代溝。(四)人與其他受造物 and 環境間之分離：產生了人與其環境上之不和諧和人獸間之鬥爭。——《五十靈筵》張慕皚

**【任何一個人都能信】**神所提供的救恩，是世界上任何一個人都能持有的，所有的人都能信。一個跛腿的人，也許不能去探望有病的人，可是他能信。一個瞎眼的人，由於身體的殘缺，不能做許多事，可是他能信。聾子也能信；臨終的人也能信。

神所設定的救恩之路是如此簡單，以致不論青年人或老年人；有智慧的或愚昧的；富有的或貧窮的；只要願意，人人都能相信。——《慕迪喻道故事》

**【生命的奧秘】**生命可分四種：植物的生命，動物的生命，人的生命和神的生命。小草長在大山上，卻能向大山誇口說：「我雖然小，然而我比你大，因為你是死的，我有生命，能長大，結子粒，生生不息。」小蟲爬在大樹上，也可誇口說：「我雖然身量比你小，然而你沒有知覺，我有活潑的生命，能活動，勝過你百倍。」小牧童騎在大水牛背上，能向大水牛誇勝說：「蠢東西，我雖然身體比你小，力量不及你大，然而我是人，有思想、有靈魂，我小小一根鞭子可以制服你。」一個識字不多的基督徒，能向不信神的哲學博士誇口說：「我的學問不及你，然而我認識神，和祂所差來的獨生子耶穌；我有神的生命，就有了永生。你雖是博士，若你心裏沒有神，還是愚頑人，生在世上沒有盼望。」

照自然的公例：土不能上升為草，草卻能栽入土中，吸土成為草；草不能上升為牛，然而牛可低頭吃草，使草入牛身；牛不能成為人，但人能吃牛肉、牛乳，使成為人體質的一部份。同樣，人

不能上升成為神，然而神卻親自降到世間成為人，為人捨命流血，使信祂的人與祂聯合。如同主耶穌說：「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裏面，我也常在他裏面。永活的父怎樣差我來，我又因父活著；照樣，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著」（約六57）。

信主耶穌的人，接受了主的生命，就因主活著。所以主耶穌說：「我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 陳樹詳《喻道故事集》

**【欲革新須先革心】**常有人站在臺上講經論道，坐在書桌著書立說，或在委員會中發表高言大論時，簡直和堯、舜、文、武、周公都差不多，可是一旦遇見了名、利、色，便會像秀才遇著兵，有理講不清，「獼猴相」畢露！他們不特行為卑鄙，手段乖戾，思想叮滿了蒼蠅，撒謊等於吃花生米，甚至傷天害理，妨功害能。他們的一切舉止，實在令人懷疑：他們到底是人？還是獸？他們當然是人，心卻已獸化了！所以我們若要明心見性，反璞歸真，非得擒賊先擒王，革新先革心不可！也就是新約聖經所說的「悔改」，和舊約聖經所說：「我(神)也要賜給你們一個新心....又從你們肉體中除掉石心，賜給你們肉心」（結卅六26）。——《扎根與結果》林道亮

**【福音不是教人修養】**有些人以為，福音不過是教人修養。注重「大學之道」的人，就以為說，福音大概是一種教人修養的方法，教人怎樣「明明德」。普通一般人，就以為說，福音莫非是勸人怎樣作好，怎樣行善，怎樣戒除煙、酒、嫖、賭，怎樣不發脾氣，怎樣孝順父母。但我要大聲的說，不！福音不是教人修養，福音不勸人作好，也不勸人守戒。因「教」和「勸」不過勉人立志為善而已，結果都是不能為善。人若憑自己的力量要「止於至善」，是無異緣木以求魚。你該知道，人之所以作不好，是因為裏面的生命是壞的。正如主耶穌說：「荊棘上豈能摘葡萄呢？....壞樹不能結好果子。」這就是說，人不能行善，是因為人沒有行善的生命。人必得著神的生命，他的人生纔能滿足，行善纔能有力。——《恩言》微

## 人體的奇妙

顏路裔

**【我們的眼睛】**我們的眼睛有眼簾，像照相機的鏡頭一樣，可以伸縮自如；後面有膜如相機的菲林，可以獵取景物。在眼與腦之間有神經相連。整個的器官是藉著視覺使心靈與外界景物有接觸。

據說有某科學家曾宣佈，假若他不能造一具比人的眼睛更好的鏡頭，他將以為是椿可羞的事，他的意思是根據某種隨意的標準判斷。他能造出一具很完善的人造製品；可是，在此有幾樣事情他不能提到，因為它們根本不能實現。他沒有說他能造一具有活組織的鏡頭，當它破舊時有再生之力；他沒有說他能造一具鏡頭，能以其自動的機械轉動，看不同方向的東西；還有最要緊的，它沒有能夠見物的本能，在其後面必須有人眼司觀看。

你看偌大的輪船，怎能在曉霧迷濛的港口進出而不撞著礁石和其他船隻？因為有領航員兩隻小眼注視著航路，兩隻小手掌握著方向盤。你看偌大的貨車在地面迅速移動，靠它自身一對巨眼(即燈光)，能夠辨明方向嗎？不管那電力多強，燈光多大，沒有司機的一對細小眼睛，它連動也不能動！你看空中的大飛機，它有多高的速度，多足的馬力；可是濃霧使它不敢著陸，因為駕駛員的一對小眼睛是生命的亮光。「眼睛是身上的燈，眼睛若昏花，全身便昏暗。」若沒有眼睛，世界立刻黯然無光，秩序混亂，摸索和盲闖的生活，會立刻將世界領入末路。啊！眼睛是多麼重要和奇妙！

請注意，這複雜器官的每一部份都是為整個的目的服務，那就是看東西。沒有其他部份則任何獨立部份都失去價值了；沒有角膜與瞳仁，網膜就不能做甚麼事；無網膜，角膜與瞳仁也不能做甚麼；若將視神經割斷，外面整個器官都無用了。一切部份都必須為著看的目的而效力。

**【創造主的作為】**讓我們暫時假定，人類生存在這廣大宇宙中只是一個暫時的意外，沒有任何特殊的目的和命運；只是由於原子某一排列的特有現象。那麼人的眼睛又是從何而來？他們說，好吧！它是經過一段長遠時間的極緩慢的過程所造成的結果，是一種發展或說演化。那麼，我們就根據這種思想推索一下。很久以前總有一個時候沒有眼睛，也沒有視覺，就是野獸、昆蟲也沒有眼睛。究竟那一部分發展在先呢？是否先有外部的器具，後有視神經與腦相連呢？或者由腦子先發出一觸角，它被命定變成視神經，當那觸角達到外部時，在其最外面就漸漸形成一外表器官呢？請記住，若無其他部分，光有一部分是沒有任何用處的，要直到各部都齊備了才能看東西。當眼的各部分在發展的長時期中，有甚麼操縱這發展朝一個方向進行，到最後產生視覺呢？難道有一個不能見物的器官，知道要達到一個能看見的目標麼？難道有器官的一部分，當一部分已經發展了的時候，毫無用處地長時等待著其他部分的發展麼？那是無稽之談。

另一說法是為了看的目的，一切部分都是一次存在。可是若是沒有一個創造主，為甚麼一隻眼睛的一切部分忽然存在，如此藉它們的合作便能看東西呢？那千萬聚合造成角膜、瞳仁、網膜與視神經的原子，在何處商量且決定造成一隻眼睛呢？看來似乎我們必須將看的目的安置在某處；或是在不會思想的原子上，或是在一心靈中，或是在乎神。在我看來，那產生看物之眼的目的能存在的唯一合理處所，是在造物主的心中。

某些人為了避免承認有一位創造主，他們堅持且建議說，或許眼睛的產生純是機械的。有不能見物的神經末梢。這情形保持達數百萬年，最後在那神經末梢產生了一隻眼睛。我想，這樣一個學說所造成的，實在是一個了不得的神蹟。即令我們承認有一根能夠成為視神經的神經業已存在，誰教它在末梢造成一具器官終於能看見呢？那造成向一定方向的發展的智慧與目的是寓於何處呢？假若光線刺激神經末梢便造成一隻眼睛，為甚麼瞎了的人或生物暴露於亮光之下，卻不能產生眼睛呢？

我只是說到眼睛的有形部分，而未試驗視覺的奇蹟：一樣有形的東西的反應現象，怎樣會像光從某目的地落到眼睛，而被帶到視神經呢？還有，視神經和腦子與心靈的景像，又是怎麼一回事呢？

再者，在此僅說到一種感覺器官，而人卻是由許多複雜器官造成的，假若眼與眼的形成是有目的的，那麼，人與人的存在也必有其目的。造物主的慧眼管理著宇宙萬物。祂叫無生命的星辰發光、

轉動，有一定的秩序；祂叫有生命的動物都具備奇妙的眼睛，好過有秩序和有意義的生活。求主使我們肉體的眼睛觀看宇宙的神奇，並開我們心靈的眼睛，好認識祂是創造的主宰。——《科學談趣》

## 浪子回頭

牟敦康

**【參加幫派淪為竊盜】**我是山東日照人，在台北長大。家父是警界裏有名的刑事警察和技擊擒拿國術專家，可是他卻管教不了我這個不爭氣的兒子。從我小學起，就經常偷家裏的錢財和衣服日用品去當去賣。一天到晚和一些不三不四的同學鬼混，看電影、吃東西、泡彈子房、逃課逃學、學抽煙、學賭博。雖經常被家父痛打，卻不知悔悟。

到了初中，我更為墮落：記大過、留校察看、退學，成了家常便飯，以致幾乎讀遍了台北市附近的私立中學，我卻解嘲為「周遊列國」。後來我參加了青燕幫，被封為幫中老么，專管打架行兇，身邊開始經常帶刀，到處訛錢花用。

**【行兇作惡罪孽沉重】**到了初中三年級，我們已成了一群人見人憎的東西，到處惹事生非。上學根本不帶書本，書包中除了便當，就是黃色小說和尖刀、三角銼等兇器。逃學又怕校方通知家長，於是脅迫診所或小醫院的醫生，開具「有病必須休息治療」的證明，再冒用家長名義拿去學校請假。

進了高中，我已開始到西門町鬼混，交往的都是些在黃色咖啡館、低級賭場裏打滾的牛鬼蛇神。開舞會、跳通宵、打麻將、泡咖啡館，玩太妹。每當家父知道我在外面劣行，必定痛責痛打。可是怒罵鞭撻喚不醒我的良知，皮肉痛苦反使我更趨暴戾！最後他用手銬把我鎖在家中，不讓我再出去犯罪，可是我總會設法逃了出來。家父痛心之極，差點和我脫離父子關係。那時，家母已信主多年，每每流淚苦勸，並要我陪她到主面前去，但是我嗤之以鼻，不屑理會。

**【殺人坐牢再淪流氓】**有一天，我在峨嵋街和兩個小流氓打架，動刀砍了他們幾刀，於是我被逮捕，第一次送進了監獄。在獄中結識了黑道上的朋友，出獄後，於是參加了一個正式的流氓組織。在萬華夜市一帶白吃、白喝、白嫖、白玩，並且替西門町一帶咖啡館、歌廳做打手。

**【立志行善不由自己】**軍中突來召集令要我服役，父母到處設法找我，為我治行裝、備盤纏費用。入營那天，想不到父母還親自到車站送我。當火車離站的前一刻，兩老仍在叮嚀不已，一片慈心，我實在受不了，不禁十分激動地說：「爸，像我這種兒子，實在不配您來送行。」我當時下了一個決心，重新做人，纔對得起父母。

可是一到軍中，我又江山易改本性難移，老毛病再犯出來，把立志悔改向善的事完全忘掉！在軍中做會頭標會，每人一百元，我第一次就把所有會款全部標來犯罪作樂。第二次標會我就拒不出

錢。如此再三，幾乎軍中的同事全都被我騙了，他們也拿我一點辦法沒有。

**【蒙主拯救回到神家】**退伍後，有一天，家母聽說有一位酒家大保鏢的流氓也歸了主，而且非常虔誠愛主。於是就帶我去金台山珠寶店找他(他在該處工作)。我莫名其妙竟無法推辭，一口答應隨家母同去。到達金店，覺得那裏有一種說不出來的氣氛，叫人立刻安靜下來，放下一切浮躁煩惱意念，沒有一點拘謹，也沒半點隔閡。想不到南北黑道上知名的黃某，居然就是面前這位所謂信耶穌的人。他的言語態度是那樣的柔和虔誠，叫我覺得希奇，不禁也想去聽聽耶穌究竟是怎麼一回事。

有一晚，他們安排我去聽教會傳福音。那一晚上的道，我並沒有聽進去多少。可是那一首再三重唱的詩歌：「主耶穌斷開我的鎖鍊...奇妙的釋放！榮耀的釋放！」深深地打動了我的心，一霎那間，我看見了自己何等敗壞，也看見了救主的大愛！我沉痛的認罪悔改，憂傷痛悔完全傾倒而出。我滿臉熱淚，跪在地上抱住長椅子一直放聲大哭不止。我浪蕩飄流多年，總算回到神家，享受神家的溫暖。

**【舊我已死成為新人】**得救之後，全人完全改變，總覺自己凡事虧欠了別人，而不像過去總覺別人對不起自己。雖然有人當面罵我、譏笑我，我也能心平氣和地反而向他說對不起，因為我不該惹他生氣。我只覺得自己裏面清新活潑，似乎已成了另一個人。所有罪惡的誘惑，也不再吸引捆綁我。我沒有立志，沒有掙扎，卻是輕省容易完全脫落。連最輕微的煙、酒嗜好，也不能再玷污我。感謝神，乃是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脫離了罪的轄制！

得救後，我就在金台山珠寶店工作；有時銀錢帳務珠寶也由我來經手，我一點也不動心，一絲貪念也沒有。過去訛詐勒索過的商民，主的靈帶我去一一認罪對付，求他們原諒我過去在黑暗無知中的所作所為！我流淚懇求他們接受我的道歉，並加倍賠償奉還財物。

家父原不信主，他見我悔改，認為是他平生最大快慰，並因此全家都蒙恩得救。有一晚，家父在會中站起來流淚見證說：「已往我是一個不認識神、敵擋神的人，如今在我兒子身上卻看見了祂！」

## 使徒時代的教會(二)

(公元30年 ~ 公元100年)

**【古耶路撒冷教會的特點】**路加對於耶路撒冷的古基督教會，有一種很有趣味的描寫。基督教會從她誕生之日即有一切組織的要素，和一切基督教公共敬拜的特點。這個古教會乃是後代基督教會的一個真實的模型。請注意下述各要點：

(一)基督教會的創立者曾給與其教會以一切組織的要素：(1)真道之宣講；(2)聖洗與聖餐；(3)懲戒權；(4)受過訓練的教會領袖。

(二)在基督教的頭一個五旬節中，聖靈被差遣下來，使教會在一切事上受神的引導。耶路撒冷教會在聖經所記載的第一件關於懲戒的事上承認聖靈的威權，這是很有意義的。使徒以為亞拿尼亞

所犯的罪乃是「欺哄聖靈」，而不是欺哄彼得及其他使徒。

(三)主藉著使徒安排下了教會的領導者。古基督徒承認使徒的這個權柄。他們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徒二42)。使徒與其他有神賜之能力的人 — 就是具有特殊恩賜的人(林前十二8~12, 28)不同，因為：(1)他們蒙了主特別的選召；(2)他們受了主特別的訓練；(3)他們有神奇的力和不容置疑的權柄；(4)他們在主復活以後，與主有特別的關係 — 主屢次向他們顯現。

(四)他們恆切彼此「交接」(徒二42)。主曾賜給門徒一條新命令，就是要他們彼此相愛(約十三34)。馬丁路德根據唯獨因信稱義的事實，稱這種交接為「一切信徒的祭司職」。古基督徒並不限定要藉著某種教會律例，或藉著某種特殊職位的人去親近神，像後來天主教的情形那樣。每一個基督徒都可以因信耶穌基督而自由直接地親近神。他們也相信主的應許：「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集，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20)。

(五)他們不斷的「擘餅」。因為聖餐之設立是在一個晚餐之後(路廿四30)，所以古基督徒繼續遵守這個慣例，直到使徒時代的末了。後來聖餐的時間漸漸有了改變，只在主日上午禮拜時舉行，因為基督徒的仇敵誣告他們在晚餐時有不道德的行為，說他們殺戮兒童而飲其血，食其肉。

(六)基督徒天天「同心合意恆切的在殿裏」(徒二46)。他們不願意與耶路撒冷大眾的、有組織的宗教生活隔絕，寧願竭力將新生命與新意義灌輸到當時原有的宗教生活方式裏面。他們盡心竭力地要為主得著摩西的門徒。這種關係後來繼續存在於「公義的」雅各(卒於主後六十年前後)的領導之下。

(七)基督教的崇拜從教會誕生之日就已經有了它的幾個特點：(1)彼得先讀聖經，然後開始講道，他們也讀口傳的福音，「他們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2)講福音。彼得乃是教會生日的主講者，而且他的演講乃是一種真正名副其實的奮興講道。(3)常行聖禮。「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徒二47)，可見他們必常施聖洗(參閱徒二38~41)。而且那些已得救的人都恆心「擘餅」。(4)他們實行公共祈禱(徒二42)。(5)他們的公共禮拜有一定的地方，就是聖殿。在耶路撒冷之外，他們時常利用會堂(雅二2)。(6)他們做禮拜，有一定的時間，起初他們每日聚會，但不久他們就選定主日為一個特別的禮拜日。

(八)主和祂的門徒原是凡物共有的。後來使徒很自然的把這種關係推廣到耶路撒冷整個基督徒團體中。他們如此遵行了主所給他們的勸告(路十二33)。他們「凡物公用；並且賣了田產家業，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徒二44~45)。但使徒並沒有使這成為法定的規條。這種凡物公用的實驗，以後顯然沒有再實行於其他任何教會中。如雅各書中論到富人和窮人的話，即其一例。

(九)那些不屬於這個幼年教會的人，當時還有所顧忌，不敢冒然攻擊基督徒。眾人都懼怕(徒二43)。在屬靈方面，教會有一種驚人的能力，使徒行了許多神蹟奇事(徒二43)。基督徒的數目隨即加到了五千(徒四4)。不久之後，路加說：「信而歸主的人越發增添，連男帶女很多」(徒五14)。「神的道興旺起來；在耶路撒冷門徒數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許多祭司信從了這道」(徒六7)。

(十)在外面，基督徒不得不忍受耶路撒冷執掌教權者所加於他們的三次逼迫。第一次記在使徒行傳第四章；第二次記在第五章十七至四十二節；第三次記在第七章五十七節至八章三節。然而沒有一次逼迫能夠阻止基督教會勝利的發展。

(十一)不久，教會不得不準備應付內部或有之分裂。教會既逐漸發達，所辦的事也就隨著繁多起來，而且有了困難。於是教會在使徒的領導之下，為便利計，就選出了「七個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徒六3)，他們的主要職務就是照顧教會裏的窮苦人。我們當注意：選舉權屬於會眾，而任命與受聖職之事則由使徒擔任。選舉一個正式的委員會以管理賑濟之事，這個舉動和這種任命方法表示執事制之創始。長老職依然歸使徒自己擔任。這七個人乃是使徒的助理員，正如後來的執事是長老的助理員一樣。

(十二)長老職大約是教會所設立的第三個職位。這個職份的來歷無從稽考，大約是按照會堂原有的長老職而規定的。

(十三)隨著最初殉道者司提反之遭石擊而發生的逼迫，驅使基督徒分散於猶太和撒瑪利亞各處，他們在這些地方設立了一些基督教會。腓利為埃提阿伯的太監 — 含族(創九18~27)的一個代表 — 施了洗，彼得為哥尼流 — 雅弗族(創九18~27)的一個代表 — 施了洗。福音之普遍性開始被證實了。有一些遭逼迫的基督徒寄居於古利奈，還有一些走到腓尼基，居比路，和敘利亞的安提阿(徒十一19~21)。在安提阿有一些希臘人接受了福音。於是他們在那裏設立了第一個猶太人與外邦人合成的基督教會。

(十四)教會在撒瑪利亞曾與古教父所稱為諾斯底異端之鼻祖，就是行邪術的西門，有了接觸(徒八14~24)。據傳說，這西門曾為施洗約翰的三十門徒之一。相傳在施洗約翰坐監被殺以後，西門曾圖謀作約翰門徒之領袖而未成功。又說，以後他曾往埃及去研究法術，之後又回到撒瑪利亞，在那裏他因行邪術而大得尊敬。他曾拿錢給使徒，要買聖靈的能力。「西摩尼」(Simony)一名詞就是根據這事實而來的，意思就是買賣聖職。

(十五)掃羅就在此教會初期之內。神曾重用了他 — 過於用其他任何人 — 來擴展在地上神的國。

(十六)在大比大——即多加事蹟之記載(徒九36~43)中含有一種有趣味的消息，講到教會在幾個地方的慈善事。多加曾「廣行善事，多施賑濟」。她為寡婦和窮人縫衣，藉此幫助他們。她為基督教的這種慈善事工留下了一個榜樣；這種事工從那時直到如今，始終是藉著婦女所組織服務教會的機關，大規模的進行著。

(十七)使徒行傳第十一章和第十五章說明了當時各教會彼此間之關係：第十一章說到安提阿的基督徒送捐款去救濟住在猶太的遭遇饑荒的基督徒；第十五章說到各教會派代表來到耶路撒冷去參加使徒會議。

(十八)使徒行傳第十二章中記載著第一次的屬世的官長——希律亞基帕第一——逼迫教會的事。但我們從這個記載中可以看出來，他逼迫基督徒為的是要多得猶太人的歡心，並不是因為他奉了羅馬政府特別的命令。這件事——發生於主後四十四年——表示使徒歷史中的一個小轉變。從此以後，彼得不常住在耶路撒冷，只是時來時去。「公義的」雅各(主的弟兄)接著彼得，作耶路撒冷教會的領袖。

(十九)古耶路撒冷教會乃是一個宣教的教會；她「從耶路撒冷」開始傳道，直傳到地極。她也是一個滿有能力的教會，常有許多神蹟奇事以及聖靈特殊的和非常的恩賜隨著。

(二十)古教會實在是後代基督教會一個真正的雛型。她好像一粒芥菜種一樣，包含著那活潑的機體，就是聖基督教會之唯一真實的幼芽。— 谷勒本《教會歷史》

**【巴勒斯坦與敘利亞眾教會】**在司提反殉道之後，七人中的腓利被迫逃離耶路撒冷，往撒瑪利亞去佈道。撒瑪利亞人雖然被猶太人目為雜種，他們卻也是接受摩西律法，用心遵守的人民。所以在發源於猶太地的教會，終於成為普世教會的過程中，撒瑪利亞事工佔有過渡階段的意義；何況這也應驗了耶穌升天之前，在橄欖山上所作的預言。接受基督福音的撒瑪利亞人受了洗，歸入耶穌基督名下，又從彼得與約翰的接手，領受了聖靈。這一件事象徵撒瑪利亞教會的開始。

巴勒斯坦其餘的地區，無疑的也成為初代信徒傳福音的工場。有人看見腓利在地中海東岸的城市如亞鎖都(Azotus)宣傳福音，而他顯然沿著濱海平原北上該撒利亞，在當地定居下來。藉著彼得的事工，該撒利亞成為象徵天國之門向外邦人敞開的城市。駐在此城的羅馬總督手下、義大利軍團中的一名雖未受割禮、卻遵守猶太人禮拜規例與習尚的羅馬軍官哥尼流，將彼得從約帕請來，要就教於他。彼得所傳福音的信息都還沒結束，聖靈就降臨在一切在場的人身上，外邦聽眾說方言稱讚神為大，隨後受了洗，歸於基督名下。這一批人可能是該撒利亞教會的基本成分。

第一世紀中巴勒斯坦眾教會的狀況，有關史料付之闕如，不過，在公元七十年，耶路撒冷城被羅馬軍隊毀滅之後，必定遭受嚴重的打擊。哈德良(Hardrian)皇帝治世的猶太叛變(公元一三二至一三五年)之後，以耶路撒冷為首的巴勒斯坦的各基督教會只能苟延殘喘，對帝國其他地區的眾教會，可以說毫無影想力可言了。

然而，巴勒斯坦不是當時唯一播種福音的工場。雖然耶路撒冷教會並沒有立即發動對外邦人廣泛的宣教事工，那些與七人委員會屬於同一成分的希利尼化猶太基督徒卻負起這責任。他們由於在耶路撒冷遭受逼迫而逃亡各地，其中一地就是具有強烈國際色彩的敘利亞的安提阿，亦即七人委員之一，尼哥拉的故鄉。在當地有很多猶太人，自然成為這些基督徒傳福音的對象。可是他們中間有人採取新的步驟，開始向那些向來與會堂不相干的外邦人傳道，造成了新局面。這些歸依基督的外邦人，藉著悔改與信主而領受聖靈，僅憑聖靈的恩賜，不用奉行猶太教的儀式規條，就被接納為教會正式的會友。

這是一個史無前例的情況。腓利向撒瑪利亞人傳道時，他的對象是那些既接受又實踐摩西律法的人。彼得對哥尼流他們傳道時，那些聽眾都是多少與會堂有聯繫，也奉行猶太教一些規條的人。耶路撒冷教會自然很關切安提阿教會的新發展是否正當。令人激賞的是，奉派調查此案的巴拿巴，不但贊許在那裏已成就的事，甚至留下來，邀得大數的掃羅與他同工約一年之久，向猶太人與外邦人傳福音。

接納外邦人進入教會這件事，使那一群門徒得到一個新名稱。到此時為止，教會一向在猶太教的體制中生活，而門徒也堅持他們代表真猶太教，應驗了神對以色列的應許，而不感覺必須為自己取一個名稱。如今，安提阿教會因為外邦人和猶太人都同屬於一個團契裏，而與會堂分道揚鑣了。因此，教會裏的信徒開始被稱為基督徒了。無論這名稱是外人為了取笑信徒而加給他們的，或這名稱來自信徒的自稱，值得注意的是：它剛好在教會把猶太信徒和外邦信徒一視同仁的時候出現。

安提阿教會有活潑的生命力，在各種事工上表現出美好的見證。在革老丟(Claudius)皇帝年間發生大饑荒時，安提阿教會就慷慨解囊，把捐款託巴拿巴和掃羅送往耶路撒冷教會，表現出主內手足之情。這教會也熱心宣教，差派巴拿巴和掃羅往外傳道，堪稱初代教會史上，最重要而有成就的差傳中心。比起巴勒斯坦眾教會逐漸的衰微，敘利亞眾教會卻日見興旺，在以後的歷史中，無論在教會治理或神學造詣方面，長期保持舉足輕重的地位。— 沈介山《今日教會的淵源 — 上古教會史》

**【使徒時代三個教會中心】**在使徒時代有三個重要的中心。主後30~44年，耶路撒冷是一個龐大的教會中心，那裏聚集了最早期的一批使徒。就是在那裏教會被聖靈充滿，就是在那裏宣教工作開始伸延至撒瑪利亞和敘利亞；亦是在那裏召開了緊急的使徒會議，處理猶太化基督徒的問題。

安提阿是第二個基督教中心，她是差遣保羅和巴拿巴建立宣教事業的教會，她曾開始推行協助遠處教會的計劃。安提阿因此成了外邦基督教的中心，正如耶路撒冷是猶太基督教的中心一樣。安提阿教會從主後44~68年成為擴展和宣教工作的基地。

固有的傳統認為主後68~100年間，使徒約翰使以弗所成為基督教的第三個中心。使徒約翰是在耶路撒冷被圍攻的四年間(主後66~70年)遷徙至以弗所。那時駐守巴勒斯坦的羅馬巡撫既無能又治理不當，遂引致居住在那裏的猶太人全面暴亂，結果聖殿被焚，猶太人的獻祭從此中斷。在巴勒斯坦的基督徒決定在戰爭之中採取中立立場，不參予猶太愛國主義者的行動。基督徒及時離開耶路撒冷，並在低加波里的一個希臘城市珀拉(Pella)重新建立教會。

按照古舊的傳說，保羅用盡心力所建立的以弗所教會，後來成為正統教會和約翰對抗克林妥(Cerinthus)異端的前哨。由於克林妥派不斷攻擊基督的神性、超自然的誕生和復活，所以推測約翰寫成他的福音書是為了對抗這些異端，好堅固建立信徒的正統信仰。不過這福音書相信是約翰第二次居留以弗所時寫成的。在多米田統治期間(主後81~96年)，他被放逐到拔摩島，在那裏完成啟示錄。在涅爾瓦(Nerva)統治期間，他回到以弗所，在晚年寫成他的福音書和各書信，瞬即在主後98年以後離世。— 比爾·奧斯汀《基督教發展史》

**【使徒時代後期的教會】**在教會歷史上，自七零年至一一零年的四十年中，要算是最模糊的時期，我們所能知道的，只有一些殘篇斷簡。— 華爾克《基督教會史》

這個暗晦的時期，是極為重要的。新約的一切經卷，除了保羅書信以外，差不多都是在這個時期內寫成的。教會的信息和形式是在發展中，而她與猶太和異教社會及它們的政府當局的接觸和衝突也正在醞釀。教會的向外發展，在擴大中。新的領袖快要出現。— 腓爾遜《新約歷史》

## 喻道故事

**【畢業禮物】**郝樂是一位主修建築工程的大學生，父母在他高中時雙亡，叔父便負起撫養他及供給教育費用的責任。

當他大學畢業的時候，叔父對他說：我正好要蓋一棟房子，既然你是學建築的，這棟房子從設計到監工，都由你負責，也好讓你一展所長，兩百萬的建築費用我負責，你儘量把它做好；我也信得過你，等完工的時候通知我來看就是了。郝樂很高興有這樣的機會，也很感激叔父的栽培，便全力以赴。

可惜不久，郝樂便在最完全的藍圖與實際建材中，有了差距。他改用次等的材料，而把所得的餘款拿來揮霍，他也監督不力，常常偷懶。他想，叔父是個外行人，何處偷工，何處減料，他並不能察覺，房子的外觀，仍然與所設計的一模一樣，更何況叔父完全信任他，把一切都交給他處理。

到了落成的日子，果然房舍優雅大方，設計新穎實用，叔父讚口不絕，對他說：侄兒，你沒有使我失望，這幢房子證明了你的學識、能力以及勤勞，你可以自立了，這算是叔父送給你的畢業禮物，以後你可以住在裏面，享受你按照自己的理想所蓋的房子，它也是你親自監工的。

郝樂，此時頹喪萬分，他明白這房子是虛的、次好的、有問題的，但，沒有想到，這房子是為自己蓋的。

神給每一個人夠用的聰明才力，來設計自己的一生，有人浪費寶貴的光陰，有人選用最差的材料，以便自己可以享樂，但他到了人生的終點時，神要像叔父說，這就是送給你的房子，你自己親手蓋的。「各人的工程必然顯露，因為那日子要將它表明出來。有火發現，這火要試驗各人的工程怎樣」(林前三13)。

**【愛心的豐厚報償】**德國的洛斯邱先生，年輕時一度經濟拮据，有位朋友拿一點錢出來替他週轉，因為瞭解他的情況，故不要求他拿什麼來作擔保。後來他搬得很遠，也經過了許多歲月。將近五十年以後，他的朋友到他所經營的慈善院來找他，雖然他的朋友已不認得他，但他卻一眼就認出他的朋友，發現他的朋友身體衰弱，窮困不堪。於是他開了一張金額極大的支票給他的朋友，對他說：「你也許不記得許多年前，我曾經向你借過錢，現在我按複利以五十年計算償還給你。你拿著，不要當作是我送給你的！」這張支票使他的朋友驚奇得不得了。同樣，我們奉主的名行了善事，或說了什麼安慰人的話，主耶穌都要報答我們，當然也會按複利計算！神的複利也必然高過世界的複利！

**【身教重於言教】**有一個人，每天在上班途中習慣到酒店喝一杯，雖然他不酗酒，只是淺嘗而已。但他卻沒想到他的孩子很注意他的行動。在一個下雪的早晨，他吻別妻子之後，把小孩抱起來說：「傑米，再見！」就逕向酒店走去。沒走多遠，他就聽到孩子跟在後面，當他轉身過來時，發現孩子的小腳正在踩父親留在雪中的鞋印。他很興奮地叫喊道：「爹地，你看，我在踩你的腳印！」傑米的話使他父親為之一愕，他心裏想：我要上酒店，但傑米卻跟隨我的腳蹤！從那天起，他再也不光顧那家酒店了。為人父母的千萬要記得，子女是跟隨你們走的，你究竟帶子女到過些什麼地方呢？

**【禱告了卅二年】**在澳洲有一位傳道人，常去探望一個患重病的無神論者，雖屢次被咒罵，仍不灰

心，繼續去探望，直到他在病危時接受主。當他接受了主之後，他的病漸漸好轉，這位傳道人就建議他寫信給他多年不見的母親，告訴她信主的事。他母親接到了信後，回信說：「你信主是使人快樂的事，但對我並不驚奇，因為我已為你禱告了卅二年。」

**【將你所需要的告訴神】**盲眼詩人芬尼·克羅斯比，有一次急需五元現金，來不及向出版社支取。她將需要在禱告中告訴了神，禱告後在房中獨步，思考一首詩詞。忽然來了一位敬仰她的訪客，短短的交談之後與她握手辭別，在她手中留下一張五元現鈔。芬尼在向神感謝之餘，寫下了一首詩，就是有名的「主凡事引導我」。

**【思想影響生活】**有一則很奇異的故事，是個天才寫的，描寫一個人有兩種性格交替出現。當他信自己是個高尚的人時，他就表現得很莊嚴、誠實：衣著端莊，氣宇軒昂。可是另一種想法佔有他時，他就覺得自己下賤、卑微，也因此而每下愈況。「人心想的是什麼，他就是什麼。」我們的想法，常反映在生活實際裏。所以神用信心的原則，作為各人公義和聖潔的主要依據。信心是既微妙又崇高的能力，能使我們脫離自己，進入神的生命。

**【基督徒應表現復活的樣式】**早期的使徒們，總是以傳揚耶穌和祂的復活為他們的職事的主題，這使得他們的生活和工作，具有一種特別的美麗和吸引力。但是今天，許多基督徒所表現憂傷的樣子，好像他們正走向自己的葬禮似的。不久以前我聽說，一個小女孩在路上遇見一些面容憂傷的人，她就說：「媽媽，那些人是基督徒吧。」她母親問她為什麼這樣想？她說：「他們看來很不愉快似的。」這種樣式的基督教，乃是來自修道院，和對十字架錯誤的觀念，並不是復活的樣式。對耶穌的信仰，應當是像春天的花兒那樣的鮮明，像鳥兒歌唱那樣的動聽，又像萬物復甦、生氣蓬勃那樣的清新。

**【老爺我要聖經】**有一位老基督徒，在他八十大慶之時，要送一些禮物給他傭人。晚上，老人就把傭人都叫了來，手裏拿著一本皮面金邊極其好看的聖經，問廚子道：「我這裏有一本聖經，這裏又有二十塊錢，隨你們的便，要那一樣？」廚子道：「東家，我不大認識字；我要錢罷。」於是老人給他二十塊錢。又問老媽子道：「張媽，你認識字，給你聖經罷。」張媽道：「老爺，我終日忙碌，沒有工夫念它，還是請你給我錢罷。」末了問到一個掃地送信的小孩子說：「給你二十塊錢，拿回家去，叫你媽媽為你作一件新袍子罷。」小孩子道：「老爺，我要聖經。」老人驚訝的說：「你也不識字，你要聖經作甚麼？」小孩子道：「我的母親天天念聖經給我聽。她的聖經已很破舊，我總想有了錢，買一本好的送給她。現在這本好看的聖經，要是送給她，比二十塊錢，她更歡喜得多呢！」老人道：「我的孩子，願神祝福你。」說著，就將聖經遞給他。小孩子打開一看，內中還有百元鈔票一張。別人一看，皆是目瞪口呆，都後悔得很。許多信徒不喜歡聖經，不知漏掉多少祝福；若你愛慕它，讀它，必從其中得著無限的豐富。「你口中的訓言，與我有益，勝於千萬的金銀」（詩一百十九72）。

**【學習忍耐】**有個做生意的基督徒，覺得自己最需要忍耐，因他最大的弱點就是容易冒火，這使他非常難過。他就開始向神禱告，求使自己有忍耐的心。不久，他請了一個新的打字員，那知這個打字員的動作非常遲緩，是他從來未見未聞的，這使他幾乎發瘋。有一天，他頓悟這就是神對他要求忍耐的答應。當明白神如何答應他的禱告時，他才開始學習忍耐。我們多次不知神答應禱告的方法，以為神沒有答應我們的禱告；其實神早已答應了，只是我們不知道而已。

**【在基督裏最安全可靠】**一群鴿子為了決定當在何處建立牠們的住所而聚在一起開會。有隻鴿子建議牠們應到樹林裏，卻遭反對，理由是牠們可能陷入禿鷹來襲的危險；另一隻鴿子提議住到城市裏，但又恐孩童會用石頭丟牠們、把牠們趕走，甚至殺害牠們。不久，另有一隻鴿子建議去藏在磐石的穴縫中，因那兒可保安全。啊，藏身在基督裏，最安全可靠！

**【基督的同在帶來清新】**在酷熱的夏天裏，若是下一陣清涼的大雨，頃刻之間，一切都改觀了：每一樣東西顯得那麼乾淨清潔，草地顯得格外新鮮青綠，花兒也顯得亭亭玉立，空中佈滿著生命的氣息，連我們的五官都能摸著自然界的甘甜芬芳。當基督的同在降臨在我們的魂間時，祂也能同樣地舒暢一切疲倦犯罪的心，你也能行走在祂裏面，以致祂的同在越過越像沛然恩雨般的降落在你的靈裏，潔淨你，使你脫離一切世上的玷污；或者使你如同河裏的鵝卵石，在不止息的潮流中被沖洗得清潔。

**【要不斷地追求主的恩典】**從磐石中的細縫或裂痕流滴的水，若是不間斷的話，會成為難以抵抗的巨流。也許一開始，你從主所得的恩典，只是極細的滴流；你若每時刻都讓它流通，末了，就要成為廣闊無際的海洋。所以你先要學會一個秘訣：不要輕易的滿足，以為從此再不需要恩典；而是要為著這個時刻和下一個時刻都能從主得恩典，不斷地追求，等到一生的盡頭時，你就擁有如洋海般的恩典。

**【習慣成自然，屬靈的習慣亦然】**一個習慣的增長，如同樹根一樣，也像肌肉的纖維一樣——只要你吞進的食物，給吸收到你的生命中。在我身邊的速記員，照著我說話的速度記下我的話，起先這動作笨拙而緩慢；但最終成了一種習慣，終於能一直寫，不需要停下來思考用什麼符號記錄。這些符號溜到他的筆尖，和話語從我口中說出，同樣的自然。寫字也是如此，我們都記得，開始學習握筆寫字，是多難受；現在，我們一下子就把自己的名字簽好了，並且簽得一模一樣的。我們的朋友認得它，銀行員也認得它。怎麼會這樣呢？因為多年來我們都一再寫相同的符號，習慣成了自然，越寫越容易。當初緩慢吃力的學習是值得的。屬靈的習慣，也是一樣的道理。當你養成了順服主的習慣，順服主就成為自然又容易的事了。

**【要養成對惡事本能的反應】**正如眼睛照著本能而開合——聖經曾使用它來說明神的眷顧：「保守我，如同你眼中的瞳人。」——在塵埃將要達到眼睛之前，那個小簾子就自然地下垂，遮住柔細精巧的眼球。另外，我們需要說話時，就會本能地掌握住我們的舌頭。同樣，我們若對屬靈的事養成了習慣，我們也能在惡事到達之前，聞出它的味道；在危險來臨之前，向神發出心中的默禱。

**【活在『主裏』的小天地中】**有一種小動物，叫作水蜘蛛，活在沼澤之下，常在泥沼中停留居住。你會問，牠在水底怎能呼吸呢？原來牠有一種特別的器官，可以讓牠從周圍得到一個大牠身體幾倍的空氣泡，並在此築巢生養後代。我們都知道，只要有空氣存在，水就進不來。因此，在這小「房子」周圍，雖然圍繞著污黑的水，牠卻似活在空中一般。我們也能這樣活在該停留的環境中與主同住，雖然有罪惡在周圍環繞，雖有地獄在我們底下，雖有人在掙扎犯罪，我們卻能自由、安全的活在天上，活在基督裏，如同在天上的聖徒一般。

**【徹醒的意義】**「徹醒」這詞的意義，不只是提高警覺、持住不放鬆，另一方面，也意味著甘甜地被主提握著。你只須用你的手握住船舵，基督會替你操縱方向。這也如同火車上的煞車，煞車的人只須扳動開關，使裏面的氣流流動，就可以了；機師也不需要自己推動車子，只須轉動汽閥，它就能向前行走。你我也不需要親自去爭戰，只須發出我們的「口令」——奉耶穌的名，天上的能力隨即來到。

**【讓神引導我們】**若是我們要住在基督裏，就必須停止要求神來幫助我們，而走在神的道路中，讓祂引導。如果你置身在河流當中，你就必須順著河流下去；如果你躺在神的懷抱中，你也只有和祂一同向前。你只要向神降服，你的生命就如同全能的神那樣剛強，如同天堂那樣的甜美。

**【我們要熟悉屬靈的藥方】**沒有一個醫師可以只用一個藥方給所有的病人吃。可惜有些事奉神的人，只有一個藥方。他不認識人的病，但又在那裏治人的病。他不能分別人的難處在那裏，不知道人複雜的情形，沒有學會認識人屬靈的情形，竟然在那裏好像全套都豫備好，可以應付人似的。這實在是愚昧的事。我們不能盼望只用一種屬靈的藥方來醫治一切屬靈的病，這是不可能的事，完全不可能的事。

## 輕鬆幽默

**【掃羅又名保羅】**一位美國傳道人參加牧師考試，主考牧師請他隨便講些聖經故事，這位傳道人聖經爛熟，口若懸河的述說如下：「亞當被造後犯罪，神為他造了一件皮衣，他後來把這皮衣傳下來，一直傳到以利沙把河水分兩邊，於是所有的以色列人都渡過約但河到迦南地去。迦南人又高又大，以色列人看自己像蚱蜢一樣，不料這二百萬蚱蜢飛到埃及去，造成摩西時代的蝗蟲之災，法老不能不釋放以色列人出埃及。到了大衛為王時，天下太平，全世界的人都去朝見他。當時有三個東

方博士也帶著三種禮物來朝見大衛，大衛大喜，便派五十萬大軍跟著這三位東方博士回到巴比倫去，在那裏住了七十年。然後神釋放他們回國重建聖殿，一共建了四十六年，直到耶穌降生。耶穌曾用五餅二魚叫五千人吃飽，他們又吃嗎哪，又喝迦南的流奶與蜜，五千人吃飽後，門徒又收拾零碎共一百二十籃，夠一百二十人吃十天之用。這一百二十個人便在馬可樓等候聖靈降臨，他們便大有膽量到全世界去傳福音...」老牧師和別的牧師頻頻點頭，也露笑容，覺得他聖經太熟了。但聽老牧師對他說：「你的故事說得很精采，不必再說下去，我要問你一個問題便夠了，以色列國第一個國王是誰呢？」「掃羅！」「好了，我們會通知你下禮拜能否來參加按牧禮。」那位傳道人滿面春風地走出室外，但又轉身回來說：「後來掃羅改名保羅。」下禮拜參加牧師禮的幾位牧師當中，並沒有那位傳道人。

**【我的動作比細菌快】**小兒子約六、七歲時，有一次，他手裏拿著一塊糖，不小心掉在地上，他很快地從地上撿起來，往口中一塞。我們責怪他說：「掉在地上的糖，怎麼還撿起來吃，不怕髒嗎？」他回答道：「沒關係，我撿起得很快，細菌還來不及爬上去呢！」

**【練習騎馬】**剛加入上流階層的新興實業家，感到必須增加生活的磨練，於是讓女兒去練習騎馬。女兒第一天從練習場回來，神情極不愉快。父親擔心的問：「女兒呀，到底怎麼了？坐下來，告訴我發生了什麼事？」

「不要！」

「連說都不能說嗎？到底是什麼事情？」

「不是不能說，我是說我的屁股痛得無法坐下來。」

## 五餅二魚

**【在主的工作中更須提防虛榮】**在神的工作裏，再也沒有一樣事物，比虛榮更需要我們去提防的了。人何等容易陶醉在自己所作的工作裏。做完一些服事，稍有成就，我們何等容易自我激賞，這種想法很快地會變成虛浮的榮耀！太多的人在意別人對他怎麼個想法、怎麼個說法，卻不在意他們自己實在的光景。撒拉弗翅膀遮臉是因為他們不要看見自己的美麗；他們遮腳是因為他們不想看見他們的服事，也不要任何外人看見；他們只用兩隻翅膀飛翔。所以當神使用我們，叫人的靈魂得祝福時，我們得十分謹慎：有一種甘甜不是由神而來的。求神救我們脫離那試探人的所編織的一切虛榮的網羅。也要小心，不要不知不覺地叫人遇見試探。你可以鼓勵工人，但不要稱讚他；否則，等於將耶穌的冠冕，戴在人的頭上。任何人都無權坐在主的寶座上，而讓天使或別人敬拜，來奪取祂的榮耀。  
— 宣信《基督的生命》

**【小心信徒彼此間的吸引】**腓利一領太監歸向基督，就不再與他同行。聖徒之間常有一種微妙的吸

引，似乎是甜蜜的，並且看來融恰而正當的；但你需要更多的聖靈，纔能保守你的靈純潔。我並非講有罪的愛，我所講的，是一種更為微妙、更精煉、沒有瑕疵的吸引，只因為它看起來是那樣的純潔，所以是更危險，並且是更羞辱神的。各樣的服事、友情、思念，只要它不是在聖靈裏的、也不是單一歸榮耀給耶穌的，願神保守我們脫離它。— 宣信《基督的生命》

**【異端常帶著極端的神秘性】**「玄」與「神秘」原是每一個異端的特徵，不是他們的道理玄妙，就是他們的首領戴著神秘的面紗。窺探神秘是人類的天性，撒但就是利用這種天性引人掉入牠的陷阱。總之，神秘是異端吸引人最厲害的武器。— 沈保羅《真知灼見》

**【似是而非的解經】**有一個基督教團體，根據哥林多後書三章六節所說的：「字句是叫人死，精意(靈)是叫人活」，宣稱聖經本身只是字句，他們的首領所講的道才是精意。據說，在他們的聚會中，眾人不讀聖經，只讀這位首領的著作。他所講的雖不全是異端，但他「自我膨脹，惟我獨尊」的瘋狂作風，非常近似異端首領的做法。異端有一件不可否認的事實：他們的信仰是建立在一個虛偽的權威或權柄上。— 沈保羅《真知灼見》

**【最好是作得勝的人】**有一次，有人問名解經家陶雷博士說，主耶穌再來時，是得救的人被提，或是得勝的人被提？他回答說，為了安全起見，我願作得勝的人。如果耶穌再來，必須得勝的被提，那我只有得救，豈不是糟糕麼？如果主來了，是得救的被提，那我得勝的一定被提！所以我不但要作得救的人，更要作得勝的人。— 計志文《長成基督》

**【許多信徒竟害怕主的再來】**在國內有一信徒寫信到香港，問他的朋友說，你們在自由區域的香港，有否信徒忽然失蹤？當主再來時，他們被提去了，而我們被留下來的，就要經過大災難了。我們聽見這話真是又愧又羞。他們在不自由的區域中，遭遇各種的災難、逼迫、飢餓、攻擊，但仍存著耶穌再來時被提的盼望，我們今日生存在自由的區域中，享受神各種的恩典，竟害怕主再來，也不盼望主再來時被提，我們常想主還是慢慢地來，因為我的計劃還沒有成就，我的慾望還沒有達到，這是何等可憐的事。— 計志文《長成基督》

**【三重殿門】**這三層門，雖然都是表明基督，也是顯出我們與主的三種神交，並我們在基督裏所到的三等地步：(一)院門(救恩門)：進這門的，必是屬神的子民；非以色列人不得進這門。(二)聖所門(歸主門)：進院子門，是為獻祭，表明身得耶穌的救恩；進聖所門，是為服事神，盡神所交託的職事。凡進院門的，未必都進聖所門，因為進院門的是普通以色列人；進聖所門的，是從會中甄別出來的利未祭司，特派為聖事聖工，擔負會中聖職的人。(三)至聖所的簾門(成聖門)：簾子是用頂細的麻布作成，表明主耶穌的聖潔無疵。進了至聖所的門，必是為大祭司，進到神的隱密處，為會眾立於神前，肩上有十二支派的名字，胸前十二支派的名字，冠冕亦刻成聖歸主，表明他是為會眾立

在神前。此至聖所的生活，即是成聖的生活。— 賈玉銘《五十二靈程講題》

**【真實的敬拜】**當人在他的裏面，真看見自己的「沒有」，神是萬有；人的卑賤，神的尊貴；覺得神是那麼高超、豐富，那麼榮耀、聖潔的一位神；而人是那麼微小、卑賤、「沒有」、虛空的一個東西，就在那裏五體投地，連話都說不出，只有在那裏敬拜，要將一切的榮耀歸神的時候，這纔能說是摸著了一點甚麼叫作「敬拜」。— 俞成華《生命的信息》

**【神的僕人應如何傳遞神的話】**(一)當在聖靈裏說話。一面為著自己是戰兢的，另一面當緊緊地受裏面聖靈的約束、管理與支配。許多時候屬靈的東西，不在聖靈裏說，雖然話是對的，但是來源不對，字句是對的，但是人的情形不對。我怕這是像金環帶在豬鼻子上，太不相稱，神不能和他所說的話同在。(二)在屬肉體的空氣中不能說。比方，人們正在談笑，你碰不著一點屬靈的空氣。在那種場合，你就不能說甚麼。你說了，正像將雞蛋放在冰箱裏，要孵出小雞來，絕對不可能。(三)神所給的啟示在屬靈的實際裏是一件東西，好像屬物質的東西一樣。比方說茶杯是一件東西，椅子是一件東西，聖經是一件東西，是那麼實在的東西。屬靈的東西也是那麼實在的，並不是一種理想或是哲學。故傳話的時候，就得將這東西拿出來給人。(四)當說話的時候，該求主給合適的屬靈的話，來講解屬靈的東西(林前二13)。(五)屬血氣的人裏面沒有屬靈的東西，所以不能領會屬靈的話。但屬靈的人有東西故能領會。比方，我這裏有一隻錶，如果你遇見一個從來沒有看見過錶的鄉下人，不管你說得多清楚，他還是莫名其妙。如果你先將錶給他看，然後告訴他這一個東西就是錶，有甚麼用處的，他纔能領會。屬靈的事情也是這樣，應當先有東西，然後用合宜的話述說這個東西，纔能講得清楚。也就是說，用屬靈的話來點出人所得的啟示 — 東西 — 叫人不止有了東西，並且知道這東西是甚麼。這樣傳神的話，纔能叫人得造就。— 俞成華《生命的信息》

**【信徒最大的罪是不傳】**人最大的發現，是發現自己有罪。人最大的罪，是見死不救，看見失喪的靈魂，不傳福音給他們。一個不信主的人，最大的罪是不信；一個信主的人，最大的罪是不傳。所以我們不論得時不得時，務要傳道。— 寇世遠《謹慎之道》

**【我為故我在】**笛卡兒的一句話：「我思故我在。」這是世界的道理。如今在教會裏面應當是：「我為故我在。」你必須把自己投在聖工裏面，你才存在教會中。— 寇世遠《謹慎之道》

**【太一章中的五個女人】**她們的特點是都有信心；任何樣的罪人，只要有信，就能與基督連合。— 謝模善《新約全書釋義補編》

**【太二章中約瑟的負擔】**約瑟本來隻身一人，而今是左右負擔，又是孩子，又是孩子的母親，他哪裏去也不自由了，不是「起來帶」(二31)，就是「夜間帶」(二14)；不是「帶著」(二20)，就是「帶

到」(二21)。約瑟有重擔嗎？要知道這是神加給他的，還是神看他為配哩！如把他的負擔還給神逃跑了，自己雖輕省，他的人生又有什麼價值呢？我們每一個人都不該羨慕一個逃避人生負擔的人；凡是神加給的，都當帶到神的面前來。— 謝模善《新約全書釋義補編》

**【約瑟的長處】**約瑟有四樣長處：(一)他是個義人；(二)有信心，相信天使的話；(三)順服聽命，遵守主的吩咐；(四)知道顧全他人，隱惡揚善(太一18~25)。— 桑安柱《這時候》

**【逆境中仍能感謝神】**「那時，耶穌說：父阿，天地的主，我感謝你；因為你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父阿，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太十一25~26)。「那時」，祂被別人輕視冷淡，被人毀謗，沒有人了解祂，並且還有挫折！工作沒有果效！但，聰明通達人的煩惱，是因其想憑理智來解釋他的際遇，而遭失敗；嬰孩的長處，是因其只憑天真的信心，靠賴父母，交託自己。許多事，不是理智所能了解，但信心能看透「這些事」的原委。信心使人黑夜歌唱；在失敗中，感謝讚美，歡喜順服，接受神所安排的際遇。— 桑安柱《這時候》

**【主要我們遇見風暴】**「耶穌隨即催門徒上船...」(太十四22)。耶穌催促門徒出海，他們卻遇見從來沒經驗過的大風暴。祂差我們出海有一個目的，而我們卻另有一個目的；我們的目的是風平浪靜，而祂的目的是要我們遇見風暴；我們的目的是找到一個地上的避風港，祂的目的卻是使我們在大海中也能夠得到安息。— 《荒漠甘泉》馬西森

**【雖不明白仍要信靠】**「我所作的，你如今不知道，後來必明白」(約十三7)。神為祂的兒女特地設立一個學校，而這個學校最好的老師叫做「失望」。他給我們最難學的功課，常常用杖來管教我們，也常常領我們走上荊棘路，有時他會剝奪我們的奢華宴樂，其實，這能使我們的天路之旅走得更自在且更迅速；有時他會領我們走入死蔭的幽谷，但是，就在其中我們能用信心的眼睛看主的應許。— 《荒漠甘泉》庫勒

**【使罪人悔改勝似使死人復生】**「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因為我往父那裏去」(約十四12)。我常常讀到這裏就被困住，我不明白它的意義。我想：真有人能做比耶穌更大的事嗎？有人能像耶穌那樣，使一位躺在棺材裏好幾天，已經「歸於塵土」的人，只用一句話，就使他從死裏復生嗎？然而我越來越體會到，使一個敵對神、在罪中活的人，毀棄其敵對的態度，變成順服神的人，這豈不是一件比使人從死裏復生更大的事嗎？我覺得這一個才是這世上最大的神蹟。— 慕迪《有福的盼望》

**【行傳三章中美門教會的啟示】**(一)美門教會的外表：它有很美的禮拜堂，並且做很多社會關懷的工作，包括慈善救濟事業及社區活動，但只是一個外表漂亮的教會。(二)美門教會的問題：四周有

很多心靈「癱腿」的人，甚至有很多這種信徒，遭受種種束縛，不能自己行動。他們常來教會參加各種活動，但仍然只停留在門外，尚未進入恩典的門內。聽很多的道理，卻沒有行道(雅一23)。他們本末倒置，看重外面的金錢物質，過於裏面的生命。總之，這是一個有名無實的美門教會。(三)如何才能成為真正美好的教會呢？看彼得和約翰的榜樣：(1)他們熱切的禱告：禱告是福音的源頭，是改變教會的原動力。(2)彼得說：「你看我們。」這是指他們本身有美好的見證。(3)承認自己一無所有，只仰望富有的神。(4)願意將他們從神所得的一切恩典給人：有進有出，才能得著更多的恩典。我們不可做屬靈的「死海」。(5)以信心奉拿撒勒人耶穌的名，運用屬靈的權柄，讓人得著生命和聖靈的能力。—《台福通訊》王武聰

**【不可注重外表】**「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頭麼？」(林前三16)。愈是莊重嚴肅的禮拜堂，愈缺乏屬靈的空氣。今天在各國，嚴肅莊重的禮拜堂到處都是，可是裏面的會友大多是名義的信徒。莊重和嚴肅是可以做得出來的，而屬靈的空氣卻是活出來的。許多信徒，在禮拜堂裏莊嚴肅穆，但一出了禮拜堂，什麼話都說，態度的輕浮和在禮拜堂裏的時候，成為正比。— 何曉東《一把麵粉和一點油》

**【神的恩典和祂的榮耀相連】**在新約裏頭，恩典和榮耀總是連在一起的。如果你想要明白甚麼是神的榮耀，你就得明白甚麼是神恩典；反過來說，神的榮耀是充充滿滿有恩典的(約一14)，當祂施恩典的時候，祂的榮耀就出來了；所以，你經歷了神的恩典，你就明白甚麼是神的榮耀。榮耀的神永遠循著恩典的軌道來遇見我們，因此，凡是嘗過主恩典的人都能見證說：「我們也見過祂的榮耀。」— 史百克《上面來的呼召》

## 銀網金果

- ※ 在孤獨之時，保守你的思想；在家庭之中，謹慎你的脾氣；在眾人面前，勒住你的舌頭。— 選
- ※ 人們說及我的沒有多大關係，只有我所說所做的才關緊要。— 赫伯特
- ※ 溫和的人不會理會這世界如何看他。他非常滿意的安息下來，讓神來決定他的價值。— 選
- ※ 沒有一個人能不經過苦難，而有屬靈的真知識。— 史百克
- ※ 復活的靜止中含蓄著復活的能力。— 選
- ※ 信心是命運的主宰。— 海倫凱勒

- ※ 憂慮是人生最大的敵人。— 莎士比亞
- ※ 站在神的應許上，直到你在那裏遇見了神。— 選
- ※ 一個信任神能力的人，絕不會被環境所勝，反而藉環境取勝。— 施達雄
- ※ 恩典一起首在人心中動工，馬上就產生罪的感覺；同時基督的大愛就充沛著人的良心，以加深人知罪的感覺。— 達祕
- ※ 在浪子所往的遠方那裏，沒有東西是白給的，連荳莢也不例外。撒但甚麼都要賣給，而且賣得頂貴— 要以人的靈魂為價值。— 達祕
- ※ 人雖已與萬有的主合而為一了，在自己方面，卻還覺得是一無所有。請記得：以自己為一無所有者，是已經進入極端有福的境地了。— 達祕
- ※ 十字架不能搖動從神出來的東西，但是從人出來的東西，一碰著十字架，就沒有辦法。— 倪柝聲
- ※ 如果不接受十字架審判自己的原則，而徒空口相信，空口呼求，那是沒有用處的。— 倪柝聲
- ※ 你若非甘心樂意的接受十字架的原則，你就不能看見十字架在你身上發生效力。十字架的原則，就是棄絕自己投靠神。— 倪柝聲
- ※ 信心不是感覺，不是眼見，不是理由，乃是在神的話語上抓住神(Faith is not a sense, nor sight, nor reason, but a taking God at His Word.)。— 伊文思

## 奉獻

倪柝聲

讀經：林後五14~15；林前六19~20；出廿八1~2；40~41；廿九1~25；利八14~28；羅六13，16，19；十二1

【奉獻的根據】一個人能不能奉獻，就看他得救得好不好。如果他好像給了主大面子來相信主耶穌，

好像是優待了神來相信神，那就沒有辦法和他談奉獻。如果一個人信主的時候就信得不好，要盼望這樣的人奉獻，那是不可能的事。我們要知道，是主恩待我們，是主憐憫我們，是主愛我們，是主救我們，所以我們要把一切奉獻給祂。

哥林多後書五章十四至十五節很清楚的給我們看見，神的兒女因著被主的愛激勵的緣故，所以纔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人為著主活，是因為被主的愛所激勵。「激勵」照原文可譯作「圈住」，是相當緊的圈住。愛把我們圈住了，我們逃不掉了。人被愛摸著的時候，就有這個味道。主的愛把我們圈得緊緊的，把我們給縛住了，沒有辦法不為祂活。祂為著我們死，我們今天該為著祂活。所以愛是人來奉獻的根據。人是因著主的愛來奉獻，沒有一個人能夠奉獻而不感覺主的愛的。人要在主的面前有奉獻，總得看見主的愛。看見了主的愛，奉獻就成了自然的結果。

奉獻是根據於主的愛，奉獻也是根據於主的權利，這就是哥林多前書六章十九、二十節所講到的真理。那就是說：「你們不是自己的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我們的主為我們捨去自己的性命，作了代價，把我們買回來。我們乃是被主買來的人。主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就是祂所付的代價。是主出了最高的代價，把我們買了回來。今天我們為著蒙主救贖的緣故，我們對主就捨去自己的主權。我們不再是自己的人，我們是屬乎主的人。我們必須在我們的身體上榮耀神。

從救贖所產生的權利來說，叫我們為著主；從救贖所發生的愛來說，也叫我們為著主。奉獻的根據是權利，奉獻的根據也是愛。奉獻的根據是合法的權利，奉獻的根據是超越過人間感覺的愛。因著這兩個緣故，我們非歸於主不可。

**【奉獻的意義】**我們因為被主的愛激勵，我們因為看見了主在我們身上合法的權利，就接下去辦了一個手續，那一個手續把我們擺在一個新的地位上，就是把自己從一切裏面分別出來歸於主，為著主。這一個，就是奉獻。這一個，在舊約裏譯作「承接聖職」，就是接受事奉神的職分，這是聖潔的職分，這就叫作奉獻。

**【奉獻的人】**在舊約裏，全以色列人是神所揀選的國(出十九5~6)，但是，全以色列人沒有成為一個奉獻的國。在以色列人十二支派中，利未支派是神所揀選的支派(民三11~13)，但也不是整個利未支派都能承接聖職，乃是只有亞倫一家纔能承接聖職。人必須屬於這一家，他纔能作祭司，纔能奉獻；別的人進去，必被治死(民十八7)。我們要記得，只有神所揀選的人纔能奉獻。

感謝神，今天我們信主的人是這一家裏面的人。所有蒙恩得救的人，都是祭司(啟一5~6)。神揀選我們作祭司，我們就是這一家裏面的人，我們就是能夠奉獻的人。

我們要看見：不是人挑選神而去奉獻，乃是神揀選人纔來奉獻。凡以為把自己甚麼都丟下來事奉神，好像優待了神的人，他是在門外的人，他根本不是奉獻的人。要知道：不是你看得起神，你尊重神，所以事奉神。不是你把你自已擺出來作主的工，乃是神恩待你，在祂的工作裏也給你有分。

聖經告訴我們，祭司穿的聖衣是為著榮耀，是為著華美(出廿八2)。奉獻是神榮耀你，是神給你華美。我們要看見，奉獻是我們蒙揀選。能夠來事奉神的人，乃是受了尊榮的人。奉獻乃是我們被抬舉，奉獻不是我們犧牲。我們是需要最大的犧牲，但是在奉獻裏並沒有犧牲的味道，乃是滿了被

神榮耀的味道。

**【奉獻的路】(一)贖罪祭：**利未記八章十四至廿八節講到一隻公牛、兩隻公羊和一筐餅。公牛是為著作贖罪祭，第一隻公羊是為著作燔祭，第二隻公羊和筐子裏的餅是為著作承接聖職的祭。

人如果要在神面前承接聖職，要奉獻給神，第一個問題就是贖罪。只有得救的人才能奉獻。贖罪祭是奉獻的根基。

**(二)燔祭：**第一隻公羊是作燔祭，燔祭就是完全燒掉的祭。祭司不能吃燔祭的肉，一切燔祭的肉都得燒掉。贖罪祭只是叫我們的罪得著解決，燔祭是叫我們在神面前蒙悅納。

主耶穌替我們在十字架上把罪擔當了，這一個是指主耶穌贖罪祭的工作；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把幔子從上到下裂開，把我們帶到至聖所，這是燔祭的工作。贖罪祭和燔祭的出發點是一樣的，可是所到的地方兩樣；都是從罪人起的，但是贖罪祭到贖罪就了了，燔祭是把罪人帶到神面前被悅納。燔祭比贖罪祭多走了一段路。

燔祭乃是說，主耶穌在神面前那一個馨香，叫神悅納祂的味道；我今天把祂獻上給神，叫神也能悅納我。我不只藉著贖罪祭得著赦免，我也因著主耶穌得蒙悅納。

**(三)承接聖職的祭：**殺第二隻公羊，把牠的血塗在亞倫和他兒子的右耳垂上、右手的大拇指上、右腳的大拇趾上。意思是神既然在基督裏悅納我，我現在要承認血已經分別我的耳、手、足，完全歸神。我應當站在一個地位上，就是我的耳、手、足都是屬乎神的。從今以後，我這兩隻耳朵不是我自己的，我這兩隻手、兩隻腳也不是我自己的；我的耳朵應當為著神聽話，手應當為著神作事，腳應當為著神走路。

血是權利的記號，血是愛的記號。哥林多前書第六章所說的「重價」，就是這裏的血；哥林多後書第五章所說的「愛」，也就是這裏的血。因著有血，就有愛、有權利，所以我的全身都不是自己的。主流血，我要在我身上承認這個血的權利。主愛我，我要承認我整個的人是屬乎祂的。

塗血以後，就有搖祭。搖祭的祭物，包括第二隻公羊的右肩和脂油，另外還要拿出筐子裏的餅，一個無酵餅，一個油餅，一個薄餅。這些東西是豫表主耶穌的兩方面。羊的右肩(右腿)和脂油豫表主耶穌的神性；肩是指祂的能力，脂油是肥美的，指神的榮耀。筐子裏的餅是素的，豫表祂的人性；無酵餅指祂是沒有瑕疵的完全人，油餅指祂是滿有聖靈膏油的人，薄餅指祂的性情、祂心裏的感覺、祂屬靈的知覺，都是頂細嫩的，一碰就要碎的，是充滿了感覺和同情的。這些東西，要擺在亞倫的手裏，要亞倫在神面前舉起來搖一搖，然後再加在燔祭上燒掉，這個就叫作奉獻。

在希伯來文，「承接聖職」的意思，乃是「充滿這手」，或作「把手充滿了」。亞倫的手本來是空的，現在把它裝滿了。亞倫手裏滿的時候，他的手再也不能拿別的東西，只能有主的時候，這是奉獻。甚麼叫做奉獻？就是當一個人在基督裏蒙悅納，並且他的手裏(手表示作事)充滿了基督，把祂舉起來在神面前搖一搖，就是把基督顯出來，這一個舉動叫作奉獻。

奉獻，就是保羅所說：「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你必須來到主的面前看見：我一生一世只有一條路，就是事奉神。我沒

有別的路，事奉神是我的路。我為著事奉神，我把整個身體獻上。從今以後，我的一切都是為著基督，一切就是為著基督。你這樣一擺上，就是奉獻。羅馬書第六章是說肢體的奉獻，正如前面所說的耳朵和手腳的塗血。羅馬書第十二章是說整個身體的奉獻，正如這裏所說的雙手滿了基督。這樣，舊約和新約就完全合起來了。

**【奉獻的目的】**奉獻的目的，不是為著神去傳道，不是為著神去作工，乃是為著事奉神。奉獻的結果是事奉。「事奉」這個詞，在原文裏的意思，就是像我們平常所說的「伺候」，意思就是準備著在那裏服事。我們要記得，奉獻的目的是伺候神。伺候不一定是勞碌作工。伺候乃是祂要你站住，你就站住；祂要你跑，你就跑。

神所要求的，就是要所有的基督徒把身體獻上去伺候祂。不一定是跑到講臺上去，不一定是到邊荒佈道去，乃是伺候神。所有的時間都為著神，但是不一定作甚麼工。我們不是說，你不要認真工作，可以遊手好閒。我們乃是說，甚麼都不隨便了，一切都是為著伺候神。

我們不作基督徒則已，一作基督徒就得終身事奉神。一個人一奉獻，就要看見，從今以後，主的要求第一，事奉神是他一生的路。我們都得看見，事奉神是我們的本分。我一生一世是順著事奉神的路來走，一切的事都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討神的喜悅。

奉獻不是看人拿多少東西給神，奉獻乃是我們在神面前蒙了悅納，神讓我們事奉祂。奉獻是專門留起來為著基督徒的，絕不是任何人都可以奉獻的。只有蒙恩的人，屬於主的人，纔能奉獻。

我們不是求人來奉獻，我們乃是要告訴人，在這裏有一條路可以奉獻，有一條路可以來事奉神。

在舊約中，神許可人了，人才能奉獻。在新約中，也是說憑著神的慈悲勸你們。神既然這樣愛我們，我們就得把自己獻上，這是理所當然的。奉獻並不是我們肯不肯的問題。我們能奉獻，還是神的大恩典。我們要看見，能夠得著權利作神的僕人，應該是我們一生最大的榮耀。—《初信造就》

## 信徒與服飾

**【從聖經看衣服的屬靈意義】**人沒有犯罪之先，也許人人所穿的是「光明」。那時，人雖然沒有穿上衣服，但是人並不羞恥。罪一進來，第一個結局，人在那裏看見自己赤身露體，人就立刻自己感覺到羞恥。所以就用無花果樹的葉子編成裙子，給自己穿上。因此衣服的基本意義和用處，乃是為著遮蓋，不是為著顯露。

以色列人穿衣服，是把全身蓋住，只露出頭、手、腳三處；當祭司要進到神面前時，須用血抹這三處。血的屬靈的意義，預表遮蓋；血是拒絕顯露。人犯了罪，人需要在神面前有遮蓋。今天有的衣服，不是為著遮蓋身體，而是為著顯露身體的，這都是這世界所作的事，而不是神作的事。

以衣服的意義來看，是遮蓋得越多越好。至於衣服遮不到的地方，聖經裏的預表是用血來遮蓋。

挪亞出方舟後，有一天喝醉酒而沒穿衣服。人第二次的墮落是因赤身露體。亞當的墮落，乃是從不必穿衣服落到需要穿衣服。挪亞的墮落，是有衣服穿而不穿。

神在西乃山吩咐以色列人建祭壇時不可作台階，因怕他們上台階獻祭時，露出身體來。所以顯露的原則，絕不是神所許可的原則。今天摩登的風俗越過顯露越多，這都是違背神當初的要人穿衣服的目的和意義的。

祭司的衣服是精工、細工縫的，沒有裂口，以弗得長，又要穿內褲，因為神不願意他們顯露。祭司在神面前，不許可有一點顯露。聖經裏一向的態度，一路下來都是要我們有遮蓋，不是要我們顯露。這一個是我們的特點。

神乃是將衣服拿來代表我們所得的救贖，也是代表我們的主耶穌自己。我們是穿上神救恩的人，我們也是穿上基督的人，我們也是穿上新人的人。神在我們中間，要我們穿上，要我們沒有漏洞。

所以，我們把衣服穿在身上的時候，每一次要從裏面看見基督，看見救恩。我們本來就像一個赤身露體的人，在神面前一點沒有遮蓋，一點沒有法子逃避神的審判。感謝神，我們今天能夠穿上了衣服，照樣，我們已經穿上了基督的救恩。所以我們每一次能從衣服的完全遮蓋上，來看見我們在主面前所得著的完全遮蓋。

利未記第八章說，要用膏油彈在亞倫和他兒子並他們的衣服上，使他們和他們的衣服一同成聖。所以衣服應當顯出成聖的樣子來，在衣服上應當有聖靈的印記在上面。民數記第十五章，神叫以色列人釘一根藍細帶子在衣服縫子上。藍是代表天的顏色，是叫他們記得天上的事。我們信主的人所穿的衣服，應當有屬天的味道。

利未記第十三章記載，衣服會長大麻瘋，長大麻瘋的衣服，要送給祭司查看。有的大麻瘋是不發散的，只要拉掉幾條經緯，洗一洗就可以了；有的大麻瘋是會發散的，要完全燒掉。今天在地上有許多衣服，特別是女人的衣服是長了大麻瘋的。所以我們對於衣服的問題，必須有對付。初信的弟兄姊妹，如果你的衣服有可疑惑的時候，要把它們一件一件的帶到主(大祭司)面前來，向主禱告，仔細檢驗過，讓主看是不是對的。有的衣服必須修改一下，袖子添長一點，顏色染一染，式樣改一改，仍可以穿。有的衣服你不能穿。——倪柝聲《初信造就》

**【衣服要有男女之別】**聖經裏禁止男人穿女人的衣服，也禁止女人穿男人的衣服(申廿二5)。今天的趨勢，是把男人的衣服和女人的衣服的區別取消。越過這一個區別越少。神的兒女穿衣服，總要維持神所定規的區別，任何要混亂這一個衣服不同的地方，都是不榮耀神的。神的子民應該學習，男女要有正當的分別才可以。——倪柝聲《初信造就》

**【姊妹穿衣服的問題】**姊妹的服裝問題，比弟兄複雜一點。彼得前書三章三至五節，我們作基督徒的人，不應該在衣服上太講究。聖潔的婦人，是用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這裏不是說，一個姊妹要糊塗穿衣服。一個姊妹糊塗的穿衣服，也不整齊，也不清潔，就這一個姊妹作人定規是個糊塗的，是放鬆的。彼得在這裏所定罪的不是這一個。

彼得的意思是說，姊妹們不要以辮頭髮(原文指把頭髮作出許多花樣)、戴金飾(就是首飾)、穿美衣(過度的講究)為妝飾。

神對於姊妹們，有一個基本的要求，就是要有「羞恥」(提前二9~11原文無「廉」字)。知恥是姊妹們天然的保護。不要穿那些和你的羞恥相反的衣服。要「自守」，不要穿放縱的衣服，而要穿「正派」的衣服。姊妹們固然不應該在衣服上花太多的工夫，太注重美衣、貴價的衣服，但也不可穿衣服馬馬虎虎、散漫，不注意整齊、乾淨。——倪柝聲《初信造就》

**【對於信徒穿衣服的幾個建議】**(一)有個人的自由：主耶穌的裏衣是沒有縫的，這是當時最好的衣服。聖經裏沒有意思叫神的兒女都穿最普通的布、最壞的質料。基督徒穿衣服有一個最基本的原則，你能夠自由的穿你自己所愛的，揀你自己所喜歡的質料、樣子。

(二)不該叫人注意你的衣服：穿衣服是幫助人來看我這一個人。你不能叫衣服奪去你的地位。花瓶是為著插花的，如果一個花瓶，叫人只注意花瓶，而不注意花，這一個花瓶有毛病。沒有一個人可以穿一件衣服，叫人注意他的衣服，而忘記了他的人。這不是基督徒所作的。

(三)當與身分相稱：一個人穿衣服，總應當和他自己的身分相稱，不要穿得太好，引起人特別注意；也不要穿得太壞，叫人覺得難受。我們穿衣服，人不覺得太過，也不覺得不及，這樣的衣服，才是榮耀主的。

(四)不當叫自己覺得：一個人穿衣服，也不應當叫自己覺得這一件衣服。最好你穿一件衣服，你自己不覺得，人也不覺得。否則，那一件衣服必然有毛病，不是太好，就是太壞。叫你一直覺得的衣服，就使你變作衣裳架子。不是你穿衣服，乃是衣服穿你。

(五)要合乎聖徒的體統：最好你穿一件衣服，是與基督徒相配的。今天我們在服裝上能夠像基督徒，這也是一件大事，因為在外表上能夠叫人知道我們是基督徒。——倪柝聲《初信造就》

**【基督徒女性可否穿暴露的衣服？】**聖經關於衣著方面的事，的確說的很少。這很可能是因為聖經的主要信息，是關於罪人靠基督得救的事，例如我們主耶穌的十字架和復活，以及人類怎樣可以藉著祂為我們完成的大功而得救。

不過聖經也曾簡簡單單題到過這一類的事，保羅在給提摩太的書信中確定了一個原則，可以適用到每一個時代的婦女的服裝問題。他說：「我願...女人以正派衣裳為妝飾。」彼得更補充地說：「要以裏面存著長久溫柔安靜的心為妝飾，這在神面前是極寶貴的。」因為穿甚麼衣服，全得看你著衣服的主要目的是為了甚麼。是為了穿著得合宜不失體統呢？還是為了去吸引異性？基督徒在穿著上總得讓自己看來是屬主的人，一舉一動要披戴基督。——葛培理《一千個怎麼辦》

**【基督徒可以不修邊幅麼？】**我在聖經上從未讀到神獎勵蓬頭垢面或者不整潔的話。我深信，一個乾淨、整潔的基督徒，比不修邊幅的更能予人好印象。「要聖潔先要清潔」這句話實在有至理。若只顧將房屋的內部弄得乾淨非凡，卻讓垃圾堆滿前院，這當然不是好辦法。同樣，基督若已洗淨了我們的心，至少我們自己應可維持自己身體的乾淨、清潔、動人，因為我們的身子是聖靈的殿。——葛培理《一千個怎麼辦》

**【有關衣的簡樸生活的建議】**不管他跳樓大拍賣，絕不廢物買滿倉。多穿吸汗、天然纖維製品，護肌保膚。多用同色樣襪子，隻隻可配對。慧心巧思，少量衣著、多樣穿：適當使用配件(領巾、別針等)。—《基督徒的生活觀》

**【衣履須知】**謹慎你所穿的衣履，因為常有人要憑你的衣履斷定你的人格。

不要叫人注意你的衣履過於注意你自己。

不要使神的名因你的衣履受人的褻瀆。不要使別人因你的衣履犯罪或跌倒。不要使你自己因你的衣履在神的聖道上冷淡退後。

衣履不可華麗奇異，以博人的艷羨；也不可不清潔整齊，致招人的厭惡輕看。

將你衣服上的鈕扣都扣好，將你鞋上的鞋帶都勒齊，將你頭上的帽子戴正。

衣服當常浣洗，不要使別人因為看見你穿污穢的衣服以致輕視你，更不要使你的衣服因污穢發出臭味來使人受苦。

許多時髦的婦女喜歡穿極薄的衣服，使她們的肌膚暴露出來，又赤露她們的臂和腿，這是極容易引人犯罪的事，是神所憎惡的。你不可效法她們。

男女的服裝衣履應當有顯著的分別。男人不可穿女人的衣服，女人也不可穿男人的衣服，因為這樣作非但招人的輕看，而且很容易使人陷在罪中，更是神所憎惡的。

不要追求怎樣穿美麗的衣服，以博人的稱譽艷羨；最美麗的衣服，乃是聖潔高尚的德行。

不要穿奇異古怪的衣服，惹動別人的注意。

購置衣履須酌量自己的境地。家境寒苦的人切不可購製上等質料的衣履，更萬不可為購製衣履舉債。穿破舊的衣服並不是可恥的事，只須補綴得整齊、浣洗得清潔就是了。敬虔有德行的人，決不輕看穿破舊衣服的人。至於那些諂富輕貧的勢利小人，就是輕看我們，又何損於我們一絲一毫呢？

— 王明道《信徒處世常識》

## 上行之詩(五)

江守道

**【詩一三零篇總論】**本篇詩的感覺是破碎。破碎的經歷，乃是與神聯合的一個基本條件，人的心如果在神面前沒有經過破碎，人就難能與神聯合。

**【詩一三零1】**「耶和華阿，我從深處向你求告！」

這裏的「深處」不是單數的，乃是多數的。就我們的肉體說，我們巴不得作基督徒作得非常平坦順利，但我們若是真愛神的話，深處的經歷卻是我們所必需的。

「深處」的意義就是說，我們自己爬不出來，在那裏四圍黑暗，好像連神都遠離了，叫我們根本摸不著神。這段經歷有人稱它為「屬靈的黑夜」。

有時候是因為自己的罪孽，有時候是為著別人的緣故，但目的總歸叫我們經過一個深處的經歷。大衛一生多次落在深處裏面(例如詩卅四篇)，他深處的經歷實在是豐富。當大衛落在深處的時候，神就作工在他身上，使他認識神，也認識他自己。

**【詩一三零2】**「主阿，求你聽我的聲音！願你側耳聽我肯求的聲音！」

一個認識神不夠的人，當他落到這樣的環境遭遇時，他裏面會感覺不平、反抗；有時環境越壓，裏面自義的心就越強，越想保持自己的完整，就像約伯起先的自義一樣。但一個認識神的人，當他落在深處時，他只是在神面前服下來，不說一句話，讓環境壓到他裏外都破碎了。

神許可我們遭受許多的難處、打擊，就是要把我們帶到盡頭，使我們看見自己，而痛悔在神面前。一個沒有經過破碎的人，在神面前沒有用處。

**【詩一三零3】**「主耶和華阿，你若究察罪孽，誰能站得住呢？」

這裏的罪不是一般的罪，而是說你這個人就是罪，凡從你裏面出來的，沒有一件不是可怕的，連你的最好，在神面前都是可厭惡的。

深處的經歷就是要給我們看見，已往所有的屬靈經歷、知識、啟示、成就，這一切在神面前都是站立不住的，算不得數的。一個真正有學習的人，你碰到他時，你覺得他這個人沒有自己，在他身上只能碰到神。

**【詩一三零4】**「但在你有赦免之恩，要叫人敬畏你。」

當人第一步看見自己敗壞的光景時，接下去就要看見神有赦罪的權柄，經歷神有赦罪的恩典。

神赦免我，不是叫我自由、放縱，乃是要我敬畏祂。一個真正在神面前蒙光照、得神赦罪的人，那個結果乃是使他一生一世怕神，使他不敢再得罪神，不敢再叫神傷心。

**【詩一三零5】**「我等候耶和華，我的心等候；我也仰望祂的話。」

落在深處時一般人的反應就是要爬出來，自己爬不出來就禱告求神把他救拔出來。但一個認識神的人，卻停下自己的掙扎，完全把自己交在神的手中，他惟一的態度就是等候神。一個等候的態度，乃是從破碎的靈出來的，等候不是聽憑命運，等候乃是因為他看見了神，知道只要神自己出來，甚麼都解決了。

當他經過這些經歷時，神就把祂的話賜給他，他所以能等候，是因為他裏面有神的話，安息在神話語上(賽三十15)。

**【詩一三零6】**「我的心等候主，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

耶路撒冷的聖殿，晚上有一班人看守，防止不法的人有不法的事，他們守夜的人就是盼望天亮。如果你是無所謂的人，對於主甚麼時候來並不關心，你就不會落在深處，也不會等候主，而在睡覺。

守夜的人等到天將亮時，就派人爬到錫安最高處，向東守望摩利亞山頂的日出，當他看見頭一線亮光時，就喊：「天亮了！」於是人們就起來開始聖殿的事奉。一個與神聯合的人，也是被神所派，好像爬在高處，等候天亮，那日才開始真正的事奉。

**【詩一三零7~8】**「以色列阿，你當仰望耶和華！因祂有慈愛，有豐盛的救恩。祂必救贖以色列脫離一切的罪孽。」

一切屬靈的經歷，似乎是個人的，但最終總是帶進團體的。教會中最能帶進祝福的，乃是一個在神面前經過破碎的人。

**【詩一三一 篇總論】**本篇詩的重點是「謙卑的心」。這首詩很短，一個謙卑的人，話定規不多，只要夠發表他的意思就好了。

謙卑是從破碎產生出來的，凡在神面前沒有經過破碎的，在他的身上就不懂得甚麼叫作謙卑。人天然的謙卑是不能長久的，掃羅在開始時很謙卑，等到他王位穩固以後，他的驕傲就顯出來了。在人群中雖有驕傲、謙卑的比較，但嚴格說來，在人天然的生命裏，根本沒有謙卑這個美德。我們發脾氣就是因為驕傲。我們的驕傲受傷了，結果就是發脾氣。我們沒有一個人不會發脾氣。

謙卑是從主那裏來的，因為主的心腸就是謙卑(腓二章)。謙卑就是倒空自己，謙卑就是沒有自己。一個裏面滿了基督的人，用不著盡力去謙卑；他謙卑的時候，也沒有感覺，因為他沒有自己的感覺。謙卑乃是被神擊打，藉著傷痕，藉著破碎，基督的靈就組織在我們身上的。

**【詩一三一1】**「耶和華阿，我的心不狂傲，我的眼不高大；重大和測不透的事，我也不敢行。」

人是看我們的外表，惟有神看我們的內心。人在神面前，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心不狂傲。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定規多在神面前對付他的心(箴四23；十六18)。神賜恩給謙卑的人，阻擋驕傲的人。我們要多蒙神悅納，就得在神面前察看自己的存心。

眼睛是全身的窗戶，把你心裏的情形統統透露出來。一個心裏驕傲的人，定規目中無人。

「重大」原文意思只有「重」，是指很有份量的事。「測不透的事」是指非常奇妙的事，是一般人所不能明白的。大衛是在神面前多有啟示、多有經歷的人，但他卻謙卑說他不敢行這些事。

我們常認為那些平常的事不值得我們去追求，我們追求那些重大和測不透的事是可以的，但我們的動機往往有驕傲。我們該有的態度是不敢輕看小的、平凡的事。羅馬書十二章十六節說：「要彼此尊敬，不要思想高的事，倒要俯就卑微的人」(原文)。凡神所安排的都領受。不要為自己強求甚麼，爭甚麼，只願意作一個平凡的人，作一個在主手裏的人。

**【詩一三一2】**「我的心平穩安靜，好像斷過奶的孩子在他母親的懷中；我的心在我裏面真像斷過奶的孩子。」

本節是謙卑的秘訣。「我的心平穩安靜」可譯做：「我約束鎮定我的魂」。為甚麼我不驕傲呢？因為我已約束鎮定我的魂，好像斷過奶的孩子在他母親的懷裏。

孩子斷奶的時候總會大哭大鬧，是一段很難過的經歷，但等到斷過奶，再躺在母親的懷裏，他就不再盼望這個奶了。我們的魂是最活動的，一直在那裏盼望神用恩典來滿足我們，但有一天十字架要在我們的魂裏作破碎的工作，這個就是斷奶。不但世界的奶要斷，連屬靈的奶(恩典)也要斷。當人起來否認自己，拒絕自己的情感、心思、意志，不為自己求恩典的時候，這一個人的光景就是謙卑的。所以謙卑的秘訣乃是接受十字架的破碎，沒有了自己。

**【詩一三一3】**「以色列阿，你當仰望耶和華，從今時直到永遠！」

一個對自己絕望的人，才會仰望神。我們如果對於自己還有盼望，就不能把我們的盼望寄托在神的身上。一個人在神面前學了謙卑的功課，沒有了自己，他就能幫助神的百姓來仰望神，把教會帶到神面前去。

**【詩一三二篇總論】**這首詩的感覺乃是說到，一個人被神破碎之後，他的心願如何。驕傲的人只知道自己，但謙卑的人所想的是神。當人關心神的心，願意成全神的心意時，神也關心他，要成全他。

**【詩一三二1】**「耶和華阿，求你記念大衛所受的一切苦難。」

神會忘記我們的罪孽，但從來不會忘記我們的苦難，特別是為要成全神心意而受的苦難。祂要把我們所有的眼淚，都裝在祂的口袋裏。但有的苦難是我們自己找來的，這在神面前沒甚麼價值。我們要為神的心意而忍受麻煩、攪擾，並花費心力。在大衛的感覺裏，神的滿足遠比他自己的滿足重要。

**【詩一三二2~8】**「他怎樣向耶和華起誓，向雅各的大能者許願，說：『我必不進我的帳幕，也不上我的床榻；我不容我的眼睛睡覺，也不容我的眼目打盹；直等我為耶和華尋得所在，為雅各的大能者尋得居所。我們聽說約櫃在以法他，我們在基列·耶琳就尋見了。我們要進祂的居所，在祂腳凳前下拜。耶和華阿，求你興起，和你有能力的約櫃同入安息之所！』」

約櫃在當時就是代表神的自己，神在祂的百姓中，就是藉著約櫃來顯現，所以人對約櫃有渴慕的心，就是表明對神有渴慕的心。

六節另譯：「我們在以法他就聽見了約櫃」，以法他即伯利恆(彌五2)。大衛幼年在伯利恆牧羊時，就嚮往著約櫃。掃羅作王時約櫃一直停留在基列·耶琳，那裏是森林地區，約櫃隱藏埋沒在山地裏，只有有心的人才能找到。大衛的惟一心願就是要成全神的心願，為神在祂的百姓中建造安息之所。

神有一個心願，要住在祂的百姓中間，但是祂需要祂的百姓為祂豫備居所。大衛得到了神的啟

示，就在神面前有許願，但他並不像雅各那種買賣式的許願，他寧可吃苦，也要全心全意為神尋得居所。因此大衛作王，第一件事就是攻打耶路撒冷，要為神的約櫃豫備地方。【未完待續】

## 真知灼見——歌羅西書講解(八)

沈保羅

**【西三21】**「你們作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的氣，恐怕他們失了志氣。」

「失了志氣」在原文是失去勇氣、希望、信心，灰心喪氣的意思。許多兒女失去了志氣，確實是父母管教不當所致。至於「不可惹兒女的氣」，在原文是指激怒、苛責、怨恨；換句話說，作父母的，不可過分責備兒女，看他們甚麼都是錯的，如果這樣，兒女就不免失了志氣。父母管教兒女是應當的，但管教過分或管教得不夠，同樣使兒女受害。

**【西三22】**「你們作僕人的，要凡事聽從你們肉身的主人，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討人喜歡的，總要存心誠實敬畏主。」

「僕人」在原文是「奴僕」的意思，而這種奴僕與主人的關係，在現今的社會已經消失了，但僱員與僱主之間的關係形式依然存在，所以保羅的教導仍然適用。

保羅用「肉身主人」這種稱呼，顯然要提醒我們：現有的主人只是地上的主人，我們還有一位在天上的主人。「凡事聽從」是指在主人(決策者)要僕人(執行者)所辦的事上，僕人不作自己的主張，並在主僕關係的層次上弄得清清楚楚；如此，在一切運作上，方不致有混亂的現象，主僕間也不致產生衝突。

僕人在主人看見的時候做得好，在主人看不見的時候做得馬虎，是古今作僕人的通病。保羅所說的「總要存心誠實敬畏主」，正一語道出信主的僕人服事主人的最高原則。「存心誠實」也可譯作「心存單純」；作僕人的，一心一意、忠心耿耿地、真真誠誠地替主人做事，顯出「敬畏主」的心。我們敬畏主不應只在敬拜的時候，在平時也當存敬畏主的心做事，並且為敬畏主的緣故，不做表面的事，不做一個只討人喜悅的人。不論人看得見或看不見(主人看不見時，主看得見)，同樣用心做事。這也是信仰與生活調和的好見證。

**【西三23】**「無論做甚麼，都要從心裏做，像是給主做的，不是給人做的。」

「從心裏做」不單表示甘心樂意地作，更指把心擺進去作，因為這句話的原文直譯是「從靈魂裏作」，就是把整個人都投入工作中，用盡決心、熱情與智慧工作！

保羅接著說出了信主的僕人如此作的道理：「像是給主作的」。為人做事是為主做事，服事人是服事主，做在人身上是做在主身上 — 這是基督徒的人生觀。

**【西三24】**「因你們知道從主那裏必得著基業為賞賜；你們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

「知道」在原文有「心裏記得」和「經常認清」的意思。我們信主的僕人所以有前節做事的觀念，是因我們認清：工作的真正報酬是從主來的！

「賞賜」不是當得的工價，賞賜是把財物給有功績的人。作僕人的做得好，不一定得到主人的賞賜，但主耶穌將基業作為賞賜給忠於祂的人，這賞賜是何等的豐盛。

**【西三25】**「那行不義的，必受不義的報應；主並不偏待人。」

「行不義的」在原文是指觸犯神的律法或人的律法而做得不對的人。保羅警告作僕人的，不要以為自己信了主，神就不會察看所犯的錯失與懶惰；我們作得不好，必受到不好的回報，因為我們所事奉的是公義的主，祂賞罰清明，向不偏待人。

**【西四1】**「你們作主人的，要公公平平地待僕人，因為知道你們也有一位主在天上。」

「公公平平」在原文是兩個字：「公正」與「公平」。作主人的待僕人要公正、公平、合理，不可只著眼於個人的利益，而不為僕人著想，更不可待慢僕人，扣減工價。要知道我們的「所有」雖然不同，我們的「所是」卻是一樣，我們不論主、僕，都是神所造的人。

「你們也有一位主在天上」。這不單提醒作主人的，他們在天地間有更高的權威，更提醒他們，在天上的主將判斷他們的作為。

**【西四2】**「你們要恆切禱告，在此儆醒感恩。」

一般信徒都知道禱告的重要，但禱告在我們個人生活中卻是最被忽略的一件事。「恆切」在原文是堅持與黏得很牢之意，指一個人忙於做某件事，或忠於做某件事。我們當把握所有的機會禱告，無時無刻不忠於禱告。

「在此」顯然是指禱告而言；保羅不僅勸我們恆切禱告，也要我們儆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太廿六41）。我們若要恆切禱告，就必須儆醒，二者是屬靈生活上不可分割的兩方面。禱告就像呼吸空氣，是我們屬靈生活上的必需品。嚴格來說，禱告也是我們的屬靈戰爭，以對付最大的仇敵撒但，因為牠不是叫我們灰心，就是藉著我們肉體的軟弱叫我們疏忽禱告。牠不但使我們失去經歷許多屬靈恩典的福氣，也攔阻神的旨意得著成就。故此，我們尤要隨時隨刻儆醒。

「在此儆醒感恩」，保羅是要我們在禱告時又儆醒、又感恩。恆切禱告與儆醒無法分開，感恩與禱告更加關係密切。感恩是禱告的主要原素，禱告中不可沒有感恩，因為禱告中的感恩是我們與神靈交時的接觸點，我們一感恩，我們的心靈就活潑起來，禱告的言詞也會像活水江河一般湧流出來。

**【西四3】**「也要為我們禱告，求神給我們開傳道的門，能以講基督的奧秘(我為此被捆鎖)，」

為傳道人禱告是當前最迫切的需要，像保羅這樣的傳道人尚且需要別人為他禱告，更何況一般傳道人呢？今天許多信徒只知從他們的牧師領受信息，得著餵養，但極少數的信徒知道應當為他們的牧師禱告；今天許多信徒肯出錢支持宣教士的生活與工作，但只有極少的人肯花時間為宣教士禱告。

「求神給我們開傳道的門」，保羅這句話是他在監牢中、在捆鎖中講的(參一24；四10)，可見他對廣傳福音的心是何等迫切！但保羅知道他雖有迫切的心，若不是神來開啟傳道的門，賜他機會，他就無法達成廣傳福音的心願。感謝神，我們有一位給我們開門的主(啟二8)。另一面，傳道之門雖是神開啟的，但仍需我們向神祈求。

「能以講基督的奧秘」，像保羅這樣一位深知基督奧秘的傳道人(弗三4)，在講基督的奧秘時，還需人為他禱告，可見「講」道不是在於人，乃是在於神。

**【西四4】**「叫我按著所該說的話，將這奧秘發明出來。」

「發明」在原文是使之被人理解、被人看見、啟示出來的意思。保羅是要他們為他禱告，叫他按著所該說的話，將這奧秘講得清楚，使人容易理解。「按著所該說的話」，不多說，不少說，所說的都是正題的精義，又能獲致深入淺出的效果。

**【西四5】**「你們要愛惜光陰，用智慧與外人交往。」

本節和第六節，保羅是勸導歌羅西信徒如何向外人——不信的人——傳福音並見證主的救恩。

「愛惜」的原文有「贖回」與「買盡」的意思，是當時一般市場或販奴市場所用的字。「光陰」是指一段時間、一個機會。「愛惜光陰」整句話是指善用或盡量利用你的時間或機會。在向外人傳福音時，尤其要善用機會，盡量利用機會，因為機會一過就不再來。

「交往」原文同一個字在別處翻作「行事為人」(一10)。「要用智慧與外人交往」，保羅勸我們與不信的人交往時，行事為人尤要有智慧，以免別人因我們的行為而對福音有所誤解。事實正是如此，許多不信的人往往不先用耳朵聽福音，而是用眼睛觀察福音在人身上的果效。

**【西四6】**「你們的言語要常常帶著和氣，好像用鹽調和，就可知道該怎樣回答各人。」

「和氣」的原文是溫雅親切之意。我們與外人交談，決不可粗魯無禮，要先予人好感。

「調和」的原文是準備與安排的意思，專用在調味方面。調味本是一種藝術，將味道調合是一種難得的工夫。「用鹽調和」，意思是我們所講所傳的話有味道，叫人喜歡聽。所以我們在傳講福音前，必須先作準備，多充實，多學習，方能達到言之有味的地步。

個人談道時，一定會有人問許多問題，我們必須「知道該怎樣回答各人」；在答覆人的問題時答覆得好，就此把人帶進救恩——這是作個人談道的人必須學習的一件事。

**【西四7】**「有我親愛的兄弟推基古，要將我一切的事都告訴你們。他是忠心的執事，和我一同作主

的僕人。」

重要真理的教訓用筆錄，個人生活的見證則差人去親自報告，這顯出保羅做事的周全。就他的見證而言，不是他自吹自擂，而是有人親自看見後再轉告歌羅西的信徒；如此，不單免去誤會，更加證明了見證的真實性。

**【西四8】**「我特意打發他到你們那裏去，好叫你們知道我們的光景，又叫他安慰你們的心。」

「安慰」在原文也可以譯作「鼓勵」。保羅盼望藉著他的見證鼓勵歌羅西教會的人。經驗告訴我們，除了神的話之外，聖徒的見證最能鼓勵我們；他們的失敗是我們的鑑戒，他們的追求使我們奮發，他們的經歷成為我們的鼓勵。

**【西四9】**「我又打發一位親愛忠心的兄弟阿尼西母同去；他也是你們那裏的人。他們要把這裏一切的事都告訴你們。」

推基古(7節)和阿尼西母，一個是「忠心」的執事，與保羅同作主僕的同工，一個是親愛「忠心」的弟兄；他們都是忠心事主的人，極為可靠，所以保羅打發他們把信帶去歌羅西教會。

**【西四10】**「與我一同坐監的亞里達古問你們安。巴拿巴的表弟馬可也問你們安。(說到這馬可，你們已經受了吩咐；他若到了你們那裏，你們就接待他。)」

「一同坐監」的原文乃是軍用術語，是「同為俘虜」之意。亞里達古為著主而自願與保羅在牢中同住，成為一個被擄的人。

**【西四11】**「耶數又稱為猶士都，也問你們安。奉割禮的人中，只有這三個人是為神的國與我一同作工的，也是叫我心裏得安慰的。」

亞里達古、馬可和耶數，他們是一批有異象、有負擔的人，為著神的國與保羅同工，他們的胸襟有多寬闊，目標有多高超，所以叫保羅心裏得安慰。

**【西四12】**「有你們那裏的人，作基督耶穌僕人的以巴弗問你們安。他在禱告之間，常為你們竭力地祈求，願你們在神一切的旨意上得以完全，信心充足，能站立得穩。」

保羅形容以巴弗為歌羅西人的禱告是：(一)「常常」：他堅持為他們禱告，不斷地把他們在禱告中帶到神的面前。(二)「竭力」：在原文含有「懇切地」、「奮鬥」、「認真地格鬥」、「痛苦」等的意思，是表示像一個角力運動員那樣全力以赴地去與人搏鬥。禱告實在是一種戰鬥，因為撒但的刻意攔阻，我們必須「竭力」，必須認真地與之格鬥。(三)「願你們....站立得穩」：這是他禱告的目的，也是每一個神的僕人對被他帶領者的心願，冀望他們在信仰與生活上都不跌倒：(1)「得以完全」在原文有完全長成之意，指不再是嬰孩，是能分辨是非的成人，是能不受異端誘惑的完全。(2)「信

心充足」在原文有「充滿」、「完全信服」、「完全確信」的意思。這種全心相信，乃是在所信的道上恆心與站立得穩的必備條件(或應有的表現)。

**【西四18】**「我保羅親筆問你們安。你們要記念我的捆鎖。願恩惠常與你們同在！」

這裏顯示這封信原是由他人筆錄，但保羅最後親筆問他們安好，就像重要文件上的簽名，印證這卷書信是他的書信。這對那些懷疑這卷書信是後人借用保羅名義寫信的人，正是最好的答覆。

這卷書信正如保羅別的書信一樣，以祝福開始，也以祝福作結束，把每一位讀者用神的恩典包裹起來，使人被神的恩典所包圍。但願我們也能和保羅一樣，使人藉我們謙卑與微不足道的事奉，被包裹在神的恩典中。**【全書摘完】**

## 荒漠甘泉(十二)

考門夫人編

**【腓四7】**「神的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直譯)

海洋深處有一個最鎮定的中心，人們稱它為「海墊褥」。無論海面波浪多大，狂風多猛，「海墊褥」絕不會受到絲毫擾動。從海底裏撈起來的動植物的遺蹟，能對我們證明，它們在海底裏數百年、數千年之久，從來沒有受到絲毫擾動過。神的平安是永久的平安，像「海墊褥」一樣，是在人的最深處，是外面的困難和騷動所不能摸到的。凡進到神面前的人，都能享受這樣的平安。— 裴爾遜

**【腓四11】**「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這是我已經學會了。」

保羅輕看了一切的福樂，在監獄中寫上面的幾句話。那些不為自己留起絲毫地位的奉獻者，在萬事上都能知足，因為他們只願意神所願意的，只作神所要他們作的。他們剝奪他們自己的一切，在這樣的赤裸中，神在今世償還他們百倍。— 選

**【腓四18】**「我樣樣都有，並且有餘。」

在我一本園藝書籍裏面，有一篇叫作「生在黑暗裏的花」，內中講到有一種小花，是從來不需要日光的。我的老師告訴我說，這種小花不但不怕黑暗，並且在黑暗裏倒反生長得快。

靈界裏也有同樣的小花，是生長在黑暗裏的。

使徒保羅寫腓立比書信的時候，正在羅馬作囚犯。那時候，他一生的事業似乎將要結束了。正是在這樣受圍困的黑暗裏，花兒開得特別可愛。也許保羅以前已經看見過這些花兒，但是它們卻從來沒有像今天這樣濃郁美麗的。神的話替他揭開了一個他以前從來沒有看見過的寶藏。

在這個寶藏裏面，有幾樣奇異的東西：基督的恩典，基督的愛，基督的喜樂和平安；這些東西似乎需要黑暗去開發它們的神秘和榮耀。經歷了黑暗以後，保羅開始發現他以前所沒有發現的屬靈

產業的廣大和豐富了。— 喬懷德

每一朵花，即使最美麗的花，在日光下也都有它的黑影的。  
光越大，影越黑。

**【西三12】**「你們既是神的選民...就要穿上憐憫、恩慈....」

從前有一位老人，無論走到甚麼地方，身邊總帶著一小桶油。如果他走過一扇門，門上發出輾軋的響聲來，他就倒一些油在鉸鏈上。如果他遇到一扇難開的門，他就塗一些油在門上。他一生就是這樣作加油的工作，使他以後的人得著便利。

人稱他為怪人，但是這位老人依然照舊行去——桶裏的油倒空了再裝，倒空了再裝。

有許多人，他們每天的生活很不和諧，充滿了軋軋聲、咒罵聲...他們需要喜樂油、溫柔油、關切油...你身上有沒有帶著油呢？你應當隨時帶著你的幫助油，從早到晚去分給人，從你最近的人分起。也許你早晨分給他的油，可以夠他一日應用。把喜樂油分給沮喪的人——對絕望的人說一句鼓勵的話——哦，這是一件何等美麗的事！

在人生的道路上，有許多人，我們也許一生只會碰到一次，以後永遠不會再相遇了，所以千萬不要錯過這唯一的機會啊！

多少次，一滴恩慈油，會叫一個頂硬的罪人軟化過來，豫備接受救主贖罪的恩典。

一句悅耳的話，對於一個憂傷的心，就是照明黑暗的陽光。

「愛弟兄，要彼此親熱」(羅十二10)。— 選

**【帖前五23~24】**「願賜平安的神，

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祂必成就這事。」

從前我曾竭力追求聖潔，並且鼓勵一切與我交往的人都追求聖潔。十年以後，神給我清楚看見一個我以前從未看見過的得到聖潔的方法，就是相信神的兒子。我就立刻傳揚這個真理：「信能將我們從罪惡中拯救出來，信能使我們成為聖潔。」我把這真理在私人生活上、在眾人面前、在文字上見證出來。神也藉著許多別的見證人來証實。我繼續傳揚這個真理，到現在已經差不多三十年了，神繼續給了我無數証實。— 約翰·衛斯理

主耶穌，對於我是非常寶貴的；但是我發現在我裏面有一件東西使我不能溫柔，不能忍耐，不能仁愛。我盡力把這件東西壓下去，但是它仍在那裏。直到我把我的意志完全讓位給主的時候，主就替我拿去了一切使我不能溫柔的，不能仁愛的，不能忍耐的。— 福克斯

現在我的心不再希冀人的稱讚了。神填滿了我心的一切空處；除祂以外，我不再有甚麼希冀、甚麼意願、甚麼欲望了。我自己也覺得非常奇怪，神竟用愛來征服了我的一切！— 亨丁登

聖潔是美麗的、平靜的、爽快的、可愛的，它帶給我們難以形容的光明、平安和喜樂；換句話說，聖潔使我們的心變成神的花園，裏面充滿了佳美的果子和花卉，享受著暖和的活潑的陽光。—

愛德華

**【提後一12】**「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誰。」

人生如渡洋海，不免遭遇風浪。一位有經驗的航海者說：「當浪高如山、風疾如火時，唯一的辦法，就是將船停在一個地方，讓它一直留在那裏。」

在基督徒的生命中也是如此。有時，像保羅一樣：「我們被風浪逼得甚急...太陽和星辰多日不顯露，又有狂風大浪催逼，我們得救的指望就都絕了」(徒廿七18~20)。在這樣的光景中，我們只能作一件事，就是將自己停在一個地方。

那時候，理由不能幫助我們，竭力掙扎也不能產生效果，已往的經驗不能給我們亮光，甚至禱告也得不著安慰。我們只有一個方法，就是我們自己安息在一個地方，一直留在那裏。

我們只能安息在神的胸懷中；來的無論是狂風、暴雨、駭浪、怒濤、轟雷、閃電、濃霧、冰山...我們只要緊緊抓住舵柄 — 神的信實、誓約和在基督耶穌裏不止息的愛 — 就好了。— 傅勒

**【多一2】**「那無謊言的神...所應許的...」

信心，並不是運用意志的力量來說事情必將成功，乃是看準這個事實：神既說過這件事必將成功，這是實在的，於是就安息下去，因為神已經說過了。

信心能把應許變作豫言。光是應許，還須我們這一方面沒有攔阻，纔能實現。現在信心既然能把應許變作豫言，我們就可以宣佈：某件事情必會成功，因為神不能說謊。—《地上的天上生活》

我常聽見到處有人這樣禱告：求神給他們更多的信心；但是當我仔細聽他們禱告的時候，我就發現他們所要的並不是更多的信心，乃是更多的眼見。

信心並不是說，「我看這件事是對我有利的，所以神必定會給我成功的；」信心乃是說，「這件事是神成功的，所以必定是對我有利的。」

信心，在黑暗中與神同行的時候，只求一件事：求神緊緊握住他的手。— 白羅克斯

**【來一11】**「你卻仍舊在那裏。」(直譯)

許多時候，我們獨自坐在爐旁烤火，會感覺非常寂寞，望見空著的座位，不禁掉下淚來。但是親愛的啊，你要知道，有一位看不見的，正在你的面前，只是你不覺得就是了。覺得固然是一件幸福的事，但是覺得是憑依心境，憑依感覺的，覺得也是憑依天氣和身體的狀況的。下雨、有霧、睡眠不足、痛苦難當，都會影響我們的心境，叫我們不能覺得。有一件東西比覺得更高超、更幸福。這件東西是不隨外面的情形轉變的。這件東西是甚麼呢？就是承認，承認那看不見的正與我同在 — 這樣奇妙、安靜、溫和、鎮定和熱切！親愛的啊，主在這裏，正在你旁邊，祂的同在是真實的。承認能幫助感覺，但是承認不憑依感覺。親愛的啊，有這樣一位熱情的朋友、全能的恩主與你同在，縱使有甚麼事情叫你流淚，也足能叫你悲傷的心喜樂了。— 戈登

**【來二10】**「因受苦難得以完全。」

鐵加上火成為鋼。土地是巖石加上熱，或冰河的沖壓。麻布是亞麻纖維加上清洗、梳劈、槌擊和紡織。好的性格也是一定有其附加的因素。偉大人物決不為世界所遺忘，但偉大人物不是由逸樂，而是由苦難所造成的。

有一天，神必讓每一個基督徒看見：他們現在所反對的，乃是祂所用的工具，為要叫他們完全的。祂要他們成為磨光的石子，好用以建造天上的殿宇。—— 麥友

走盡荊棘路，能登異象山。**【未完待續】**

—— 黃迦勒主編《基督徒文摘》